

Cinese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富盈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加拿大安大略省註冊成立及於開曼群島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0

年度報告 2021





目錄

財務摘要	2
公司資料	3
董事長報告書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16
企業管治報告	21
董事會報告書	31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43
綜合全面收益表	49
綜合財務狀況表	50
綜合權益變動表	52
綜合現金流量表	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4
財務概要	122

財務摘要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1 年 百萬港元	2020 年 百萬港元	增加／ (減少)
收益	55.8	51.6	8.1%
毛利	16.6	23.6	(29.7%)
年度虧損	(75.8)	(48.1)	(57.6%)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年內經調整虧損(未經審核) ^(附註)	(44.3)	(48.1)	7.9%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	(6.3)	(4.0)	(57.5%)
擬派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	—	—

附註：年度經調整虧損指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虧損，(i) 加回離境稅及視作出售稅撥備，及 (ii) 減於所得稅開支內確認的有關非資本虧損結轉的遞延所得稅抵免。年度經調整虧損僅供參考。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並非旨在視為獨立於或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全面閱覽本集團財務資料。

	於 2021 年	於 2020 年	增加／ (減少)
	12 月 31 日 百萬港元	12 月 31 日 百萬港元	
總資產	155.4	139.5	11.4%
股東權益	64.5	113.9	(43.4%)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倍數)	1.1	4.8	(77.1%)
資產負債比率(%)	6.4	2.3	178.3%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高頌妍女士(主席及行政總裁)(附註1)
劉學斌先生(附註1)
朱碧芳女士(主席)(附註2)
朱淑芳女士(行政總裁)(附註2)

非執行董事

劉杰鋒先生(附註1)
朱國俊醫生(附註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衛斌先生(附註1)
孫燕華女士(附註1)
關嘉怡女士(附註1)
Michael Edward Ricco 博士(附註2)
楊伍玉儀女士(附註2)
劉錫源先生(附註2)

審核委員會

關嘉怡女士(主席)(附註1)
方衛斌先生(附註1)
孫燕華女士(附註1)
劉錫源先生(主席)(附註2)
Michael Edward Ricco 博士(附註2)
朱國俊醫生(附註2)

薪酬委員會

方衛斌先生(主席)(附註1)
劉學斌先生(附註1)
關嘉怡女士(附註1)
Michael Edward Ricco 博士(主席)(附註2)
楊伍玉儀女士(附註2)
劉錫源先生(附註2)
朱國俊醫生(附註2)

提名委員會

孫燕華女士(主席)(附註1)
高頌妍女士(附註1)
方衛斌先生(附註1)
朱碧芳女士(主席)(附註2)
楊伍玉儀女士(附註2)
Michael Edward Ricco 博士(附註2)

公司秘書

周啟宇先生(香港會計師公會成員)

授權代表

高頌妍女士(附註1)
朱淑芳女士(附註2)
周啟宇先生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加拿大主要營業地點

15 Kern Road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3B 1S9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梳士巴利道3號
星光行18樓1814及1815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周俊軒律師事務所與
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聯營

主要往來銀行

HSBC Bank Canada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20

網址

www.cighl.com

附註1：已獲委任，自2021年7月19日起生效
附註2：已辭任，自2021年7月19日起生效

董事長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富盈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

業務回顧

本集團作為一家在加拿大歷史悠久的機票批發商、旅遊業務流程管理供應商及旅遊產品及服務供應商，於1976年創立，並擁有逾40年的經營歷史。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i)代表訂約航空公司向旅遊代理及旅客分銷機票及直接出票的機票分銷；(ii)向旅遊代理提供中端及後勤支援服務的旅遊業務流程管理；(iii)代表一間醫療保健公司提供若干翻譯及代理服務的其他業務流程管理；及(iv)為旅遊代理及旅客設計、開發及銷售旅行團及其他旅遊產品及服務。

本集團2021年的表現繼續受到2019年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疫情的持續影響。該等不確定因素對本集團2021年的財務表現產生負面影響，儘管全球疫苗接種率的提高，旅遊業逐漸復蘇，這些不確定性得到緩解。本集團亦充分利用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知識和經驗，探索新的業務機會，並獲得一名新客戶，其為一間位於加拿大的醫療保健公司，以提供業務流程管理服務，支持其於2021年在加拿大機場進行COVID-19測試。本集團因而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一個新的業務流程管理分部。本集團的總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1.6百萬港元增加約4.2百萬港元或約8.1%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5.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該新增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產生的收益。毛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3.6百萬港元降低約7.0百萬港元或約29.7%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6.6百萬港元。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5.7%降低約16.0%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9.7%，主要由於機票分銷分部的毛利潤下降，而其他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毛利率相對較低所致。

機票分銷

2021年機票分銷業務分部繼續受到COVID-19疫情影響。分部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1.4百萬港元減少約65.4%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4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益約13.3%。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所在國及世界各國於COVID-19疫情期間實施的旅行限制導致國際旅遊減少，致使機票銷售交易量及機票銷售產生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下滑。作為加拿大國際航空運輸協會認可旅遊代理之一及美國ARC認可旅遊代理之一，本集團合資格代表國際航空運輸協會成員航空公司及ARC成員航空公司就所有提供的航班(出發地及目的地)取得票務權以出票及直接取得私有運價。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擁有逾150家航空公司的票務權及與約70家航空公司(包括以加拿大、美國及中國為基地的頂尖航空公司)取得私有運價交易。

董事長報告書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本集團持續向其客戶提供一系列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包括機票交易處理、客戶聯絡、BSP/ARC結算及對賬、軟件開發、旅遊執照、合規及其他行政事宜。自旅遊業務流程管理產生的分部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8.1百萬港元減少約7.5%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6.0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益約46.7%。管理層已針對與其現有客戶具有類似特徵及市場定位的旅遊代理透過採取營銷措施，繼續努力擴大本集團的客戶基礎。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向10名客戶(包括若干知名國際品牌)提供旅遊業務流程管理服務。

其他業務流程管理

藉由充分利用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知識和經驗，本集團2021年開始為一間加拿大醫療保健公司提供業務流程管理服務，以便其在加拿大的機場進行COVID-19檢測，並因此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一個新的業務流程管理分部。本集團提供包括翻譯、客戶聯繫、軟件支援及其他行政服務在內的一系列業務流程管理服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產生的收益約為22.3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40.0%。

旅遊產品及服務

由於COVID-19疫情爆發和世界各地的旅行限制，本集團已暫停提供出境旅行團。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產生來自旅遊產品和服務分部的收益。

股息

為留存更多現金以滿足本集團營運資金需求及為日後發展提供資金，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2020年：零港元)。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考慮根據本公司股息政策作出未來股息分派。

未來前景

預期COVID-19疫情將繼續對全球航空及旅遊業產生影響，直至各國進一步放鬆旅行限制。本集團已採納一系列措施控制成本及提升現金流量及運營效率，包括(i)實施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工資削減；(ii)申請加拿大緊急工資補貼計劃；(iii)申請加拿大緊急租金補貼計劃；及(iv)簡化工作流程。有關COVID-19疫情傳播及控制的情況尚不確定且不穩定，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全球環境趨勢，並對其業務保持務實態度。

此外，誠如其他業務流程管理分部(於2021年新開發)所述，本集團將憑藉其知識和經驗繼續探索多元化業務的機會，以擴大其收入來源並增強未來盈利能力和潛力。本集團將繼續部署業務策略以維持其旅遊相關業務，並努力不時在旅遊諮詢、醫療、酒店及其他潛在服務行業發掘合適的商機，以創造業務協同效應並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創造價值。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本集團全體股東、客戶、供應商、僱員及其他業務夥伴的持續支持向彼等表示感謝。

代表董事會

高頌妍女士
富盈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2年3月31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機票分銷	7,445	13.3	21,380	41.4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26,041	46.7	28,118	54.5
其他業務流程管理	22,336	40.0	—	—
旅遊產品及服務	—	—	2,107	4.1
合計	55,822	100.0	51,605	100.0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1.6百萬港元增加約4.2百萬港元或約8.1%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5.8百萬港元。相關增加主要由於其他業務流程管理分部(於2021年新開發)產生的收益，被機票分銷分部產生的收益減少所部分抵銷。

機票分銷

機票分銷分部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1.4百萬港元減少約14.0百萬港元或約65.4%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4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以及本集團所在國及世界各國實施的旅行限制(入境限制、暫停簽證及檢疫措施)所致國際旅遊受限，從而致使機票銷售交易量及機票銷售產生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下滑所致。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來自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8.1百萬港元減少約2.1百萬港元或約7.5%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6.0百萬港元。有關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由於COVID-19疫情和世界各地的旅行限制導致2021年全年的國際旅行受限，因而交易量下跌，儘管2021年下半年，旅遊業務的交易量逐步恢復。

其他業務流程管理

本集團於2021年下半年獲得一名新客戶(一家加拿大醫療保健公司)，本集團為其提供業務流程管理服務，以便其在加拿大機場進行COVID-19檢測。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收益約為22.3百萬港元。

旅遊產品及服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產生旅遊產品和服務的收益，主要原因為COVID-19疫情及世界各地的旅行限制導致旅行團取消或暫停。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的組成部分：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1 年		2020 年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機票分銷	1,709	23.0	10,925	51.1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12,629	48.5	11,176	39.7
其他業務流程管理	2,249	10.1	—	—
旅遊產品及服務	—	—	1,480	70.2
合計	16,587	29.7	23,581	45.7

毛利由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 23.6 百萬港元減少約 7.0 百萬港元或約 29.7% 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 16.6 百萬港元。

整體毛利率由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 45.7% 減少約 16.0% 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 29.7%，此乃由於機票分銷分部的毛利率減少及於 2021 年新開發的其他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毛利率相對較低所致。

機票分銷

機票分銷分部的毛利由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 10.9 百萬港元減少約 9.2 百萬港元或約 84.4% 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 1.7 百萬港元，與 COVID-19 疫情導致國際旅行受限造成機票銷售交易量及機票銷售產生的總銷售所得款項下跌一致。機票分銷分部的毛利率由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51.1% 減少約 28.1% 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約 23.0%，主要是由於業務分部收益的減少較業務分部的銷售成本下降比例更大。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毛利由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 11.2 百萬港元增加約 1.4 百萬港元或約 12.5% 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 12.6 百萬港元。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毛利率由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 39.7% 增加約 8.8% 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 48.5%，其乃主要由於 2021 年下半年的交易處理產生的收益逐步恢復（亦即毛利率較高）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業務流程管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業務流程管理分部應佔毛利約為2.2百萬港元，毛利率約為10.1%。相較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較低的分部毛利率的主要因為(i)所提供的業務流程管理服務主要為客戶聯絡服務及行政服務，涉及較高的人工成本這一事實；及(ii)開發新業務分部及新客戶利潤不高。

旅遊產品及服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歸因於旅遊產品及服務分部的毛利，由於COVID-19疫情及全球旅行限制導致本集團暫停提供旅行團，因此並無確認收益。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1.4百萬港元降低約7.2百萬港元或約33.6%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4.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隨著本集團的收益逐步恢復，從加拿大緊急工資補貼計劃收到的與工資補貼相關的補助降低所致。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1.3百萬港元減少約4.8百萬港元或約42.5%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5百萬港元，其乃主要由於根據加拿大政府關閉非必要業務的政令自2020年3月起臨時關閉本集團位於安大略及魁北克的零售分支機構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9.7百萬港元增加約3.6百萬港元或約9.1%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3.3百萬港元，其乃主要由於公司及重組活動包括於2021年7月完成的股份發售(定義見下文)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年內虧損

本集團的業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虧損約48.1百萬港元減少約27.7百萬港元或約57.6%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虧損約75.8百萬港元。有關年內虧損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各項：

- 毛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3.6百萬港元減少約7.0百萬港元或約29.7%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6.6百萬港元(如上文「毛利及毛利率」分節所述)；及
- 由於本公司於2021年7月19日發生控制權變動(如下文「董事會組成的變動及其對稅務的影響」小節所述)，約31.4百萬港元的離境稅及視同出售稅撥備淨額計為本集團所得稅開支，



被以下項目所部分抵銷：

- 由於 COVID-19 疫情帶來經濟復甦的不確定性，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對若干金融資產作出的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由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 50.1 百萬港元降低約 10.8 百萬港元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 39.3 百萬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於 2021 年的表現繼續受到持續的 COVID-19 疫情影響。儘管隨著全球疫苗接種率提高，旅遊業逐漸恢復。即使預測 COVID-19 疫情於 2022 年會有所紓緩，但新的病毒變異體快速湧現及傳播能力加快已於 2021 年整年持續對全球造成影響，且有關趨勢於 2022 年可能會持續。年內，由於近乎 2021 年全年各國持續實施 COVID-19 疫情及旅遊限制，例如入境限制、中止簽證及檢疫措施，均對全球旅遊業造成重大影響。旅遊業界，例如航空公司、郵輪及旅行社等，包括本集團，經歷 2020 年已屬嚴重的情況後，於 2021 年無可避免會繼續承受考驗。由於國際旅遊的整體需求及航空旅客數量下降，旅行社及航空公司（即本集團的客戶）的業務營運於 2020 年大幅減少，且於 2021 年並無明顯復甦，導致其財務償債能力遇到進一步困難，並觸發更高的可持續性風險。另一方面，與 2020 年相比，本集團的債務人還款模式更長。

鑒於上文所述，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管理層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對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進行全面評估。本集團就 2021 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政策與 2020 年相同。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本集團就 (i) 銷售機票的差額收入及航空公司的獎勵佣金、售予次代理的公司營運旅行團的佣金以及來自從旅遊公司及醫療保健公司賺取的業務流程管理費用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ii) 來自旅遊公司的機票成本其他應收款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按照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來自旅遊公司的機票成本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因此年內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限於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準備大幅增加乃由於 COVID-19 疫情及 2021 年全球及加拿大本地經濟放緩，導致債務人應收款項賬齡延長。預期虧損率乃基於過去兩年的實際虧損經驗及前瞻性資料估計。該等虧損率經過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資料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與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年期期間的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 90,811,000 港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51,125,000 港元），其中貿易應收款項的累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 823,000 港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630,000 港元），而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累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 89,988,000 港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50,495,000 港元）。

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評估屬公平合理。有關 (i) 本集團金融工具減值的會計政策；及 (ii)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程度分別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6(iii) 及 3.1(b)。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評估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相應的後續行動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並考慮客戶或債務人的財務狀況、當前的信用度、過去的結算記錄、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以及其他因素(如當前的市場條件)，逐個釐定應收款項的任何撥備。有關未償付的應收款項的結算，本集團管理層已採取合理的行動敦促結算有關未償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但不限於：(i) 通過電話及／或電子郵件與有關負責人員聯繫；(ii) 不時對有關債務人的辦公室進行現場視察；(iii) 盡可能瞭解有關債務人的財務及經營狀況；(iv) 協商付款時間表並敦促儘快結算未付結餘。本公司正於與相關債務人就結算條款進行磋商，並將持續積極監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的可收回性。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了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財務信息，我們還將本年度的經調整虧損作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或據此予以呈報。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此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消除不被視為代表本集團經營業績的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比較不同期限的經營業績。本公司管理層亦相信，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將為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用資料，使其以與本公司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本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綜上所述，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並非旨在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或將其孤立看待。此類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不同，因此此類信息的可比性可能有限。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全面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年內虧損與經調整年內虧損之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 千港元	2020 千港元
年內虧損	(75,768)	(48,061)
加：		
離境稅及視同出售稅 ^(附註)	39,732	—
減：		
於收入所得稅開支中確認的遞延所得稅抵免 ^(附註)	(8,281)	—
經調整年內虧損(未經審核)	(44,317)	(48,061)

附註：由於本公司於2021年7月19日發生控制權變動(如「董事會組成的變動及其對稅務的影響」小節所述)，約39.7百萬港元的離境稅及視同出售稅撥備計為本集團所得稅開支，而來自結轉非資本虧損的遞延所得稅抵免約8.3百萬港元於本集團所得稅開支中確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剔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非經常性離境稅及視作出售稅的撥備淨值以及遞延所得稅抵免，本集團的經調整年內虧損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虧損約48.1百萬港元減少約3.8百萬港元或約7.9%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調整虧損約44.3百萬港元。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本架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包括其內部營運資金、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及本集團於加拿大的主要銀行提供的信貸融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約15.6百萬港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約47.7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約3.3百萬港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約13.5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約0.3百萬港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約6.3百萬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48.7百萬港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30.1百萬港元增加約61.8%。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基於總貸款除以財政年度末的股東權益再乘以100%計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約6.4%(2020年：2.3%)。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6.4%，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3%增加約4.1%，主要由於來自加拿大政府的根據創新推動地區經濟增長計劃授予的免息借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7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2百萬港元。經計及本集團的現有銀行結餘及現金，連同可用信貸融資及預期經營所得現金流，預期本公司有充足財務資源滿足其持續經營及發展需要。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約6.8百萬港元，而於2020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額為約72.7百萬港元。

借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來自加拿大政府根據創新推動地區經濟增長計劃授予的免息借款約4.2百萬港元(2020年：2.7百萬港元)，該筆借款以加元計值。董事預計上述全部借款將由本集團使用內部產生的資金償還，或將繼續用來為本集團的經營提供資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納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因而在回顧期內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對其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與評核，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性結構可符合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報告期後事件

報告期間結束後並無重大事件對本集團截至本報告日期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於港元以外貨幣的資產及負債結餘。本集團的政策要求管理層通過確保能以可接受的匯率獲得足夠美元，履行業務營運產生的付款責任，將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控制在可接受水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外匯虧損淨額約0.2百萬港元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匯兌收益約0.5百萬港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衍生工具交易，亦無訂立任何財務工具對沖所面對之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有143名僱員，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有127名僱員，其中142名位於加拿大，而1名位於美國。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總員工成本為約51.6百萬港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約53.7百萬港元。本集團將根據市場慣例及個別僱員的表現定期檢討其給予僱員的薪酬政策及福利。此外，本公司於2018年5月7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吸引及挽留具備經驗和能力的人士以及作為彼等所作貢獻的獎勵。進一步詳情於本年報的董事會報告書標題為「購股權計劃」的分節中載列。

重大收購、出售及主要投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資產質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由加拿大政府發行的政府債券約1.5百萬港元(2020年12月31日：1.5百萬港元)。該債券由OPC持有作為質押，以獲取按旅行社法(魁北克省)所規定的經營許可證。該債券利率為每年1.8%，到期日為2023年3月21日。





控股股東變動

於2021年6月6日，本公司與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明日教育**」或「**要約人**」)聯合宣佈，BVRTH Inc. (由Rita Tsang Group Holdings Inc. 實益全資擁有，而該公司由朱碧芳女士(「**朱碧芳女士**」)控制)、BVATH Inc. (由朱淑芳女士(「**朱淑芳女士**」)間接全資擁有)、BVDCH Inc. (由朱國俊醫生(「**朱醫生**」)間接全資擁有)(統稱為「**賣方**」)、朱碧芳女士及Rita Tsang Group Holdings Inc. (作為BVRTH Inc. 的擔保人)、朱淑芳女士及AT Horizons Holdings Inc. (作為BVATH Inc. 的擔保人)、朱醫生及Dennis Chu Holdings Inc. (作為BVDCH Inc. 的擔保人)與明日教育於2021年6月5日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要約人(作為買方)同意以總代價205百萬港元(相等於每股銷售股份約0.2278港元)向賣方(作為賣方)購買合共90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銷售股份**」)(「**買賣**」)，此乃由賣方與要約人經公平磋商協定。銷售股份佔本公司於2021年6月6日已發行總股本的75.0%。

買賣協議的完成(「**完成**」)於2021年6月10日進行。緊隨完成後，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明日教育的財務顧問)根據香港收購及合併守則第26.1條代表明日教育提出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以收購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或同意收購者除外)(「**股份要約**」)。於2021年7月19日，緊隨股份要約結束後，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於本公司總計938,8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於2021年7月19日已發行股本的約78.24%。

因此，緊接股份要約結束後，不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所載的25%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臨時豁免，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期限為2021年7月19日至2021年9月19日。隨後，鑒於本公司恢復最低公眾持股量進展，本公司已申請第二次臨時豁免，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由2021年9月20日至2021年11月20日，為期兩個月，而聯交所已於2021年9月16日同意批准該豁免。於2021年11月12日，本公司獲要約人通知，要約人已透過場內出售總計38,850,000股本公司股份，代表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3.24%(「**場內銷售**」)。緊隨場內銷售完成後，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的25%最低公眾持股量已恢復。有關豁免及本公司最低公眾持股量的恢復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1年7月27日、2021年9月17日及2021年11月12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會組成的變動及其對稅務的影響

由於本公司控制權的變化，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組成已於2021年7月19日發生變動。在董事會組成發生變動後，超過50%的董事會成員由非加拿大董事組成，因此，就《所得稅法》(R.S.C. 1985, c. 1(第5次補充))而言，本公司一般被視為非加拿大居民，因為本公司的「首腦及管理層」在加拿大境外。因此，產生若干不利的「離境稅」影響。與董事變化有關的稅務影響，請參閱本公司及要約人聯合刊發的日期為2021年6月6日的公告。

基於本集團稅務代表的初步評估及根據加拿大稅務局的最終稅務評估，本年度收取的離境及視作出售稅估計為約39.7百萬港元。抵銷本公司非資本虧損結轉約8.3百萬港元後，本集團本年度財務表現的影響淨額為約31.4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1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外，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6月28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已收所得款項淨額為49.7百萬港元(扣除包銷佣金和所有相關上市開支)。

自上市日期直至2021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使用分析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截至2021年		於2021年	
	股份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止 年度的實際 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 尚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全部 動用結餘的年份
償還銀行借款	21.5	21.5	—	—
拓展機票分銷業務	13.4	1.0	12.4	2023
提升資訊科技基建	6.7	4.8	1.9	2022
拓展旅遊業務流程管理業務	6.9	6.9	—	—
廣告及推廣	1.2	0.9	0.3	2022
	49.7	35.1	14.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一直及將會按照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一致的方式予以使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會

劉學斌先生(「劉先生」)，49歲，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劉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劉先生是認可的教育工作者、慈善家及企業家。彼為廣東光正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聯合創辦人及現任董事，該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優質中、小學教育。彼自2016年6月起亦為光正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6068)的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為教育集團，目前主要從事向學生提供配套服務。劉先生亦持有從事其他業務的其他公司的權益，包括但不限於中國房地產、建築、醫療、酒店及旅遊。

劉先生於2004年3月完成了北京大學經濟學系的項目管理研究生課程。彼於2007年獲世界華人協會頒發世界傑出華人獎。於2020年，彼獲廣東省民辦教育協會授予廣東民辦教育四十周年突出貢獻人物稱號。

高頌妍女士(「高女士」)，37歲，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營運、策略管理、財務職能及業務發展。彼亦是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是研學教育集團(Research Study Education Group)(一間為大灣區學生提供海外教育服務的公司)的首席執行官，高女士是專門從事中國教育及全球奢侈品行業的得獎股票研究分析師。於2010年5月至2019年11月期間，彼受僱於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一間提供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服務的公司)，於離任前最後職位為中國教育及香港消費研究部的負責人，彼於該公司參與12項有關消費者及教育業務的首次公開發售。

自2021年12月起，高女士擔任納斯達克上市公司Aetherium Acquisition Corp.(納斯達克股份代號：GMFIU)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特殊目的收購公司，目標是聚焦於教育、培訓及教育技術行業。高女士擔任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EdTechX Holdings Acquisition Corp. II(納斯達克股份代號：EDTXU)的董事會外聘顧問，該公司為特殊目的收購公司，目標業務是教育培訓、學習新技能、人力資本及教育技術行業。

高女士於美國南加州大學攻讀全球教育行政博士學位。彼於2009年5月獲得美國哥倫比亞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16年1月獲得美國斯坦福大學雙創證書。高女士於2005年5月以優異成績及Raymond P. Kent獎獲得美國聖母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自2011年9月起，彼獲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認證為特許金融分析師，並自2005年起成為全球商業榮譽協會Beta Gamma Sigma會員，自2004年起成為經濟學榮譽協會Omicron Delta Epsilon會員。彼於從2022年1月起成為教育榮譽協會Kappa Delta Pi的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非執行董事

劉杰鋒先生，30歲，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杰鋒先生自2019年4月起為安德列斯教育集團（一間於中國提供幼兒園課程的教育集團）的副經理，彼主要負責制定年度投資計劃及監督該集團所運營幼兒園的日常運營。於加入安德列斯教育集團前，從2014年11月至2016年3月，劉杰鋒先生擔任東莞市富盈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一名中國物業開發商）的董事長助理，彼負責該集團內不同部門之間的聯絡及協調。從2014年3月至2014年10月，劉杰鋒先生擔任東莞市富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助理，彼主要負責協助總經理完成日常業務運作。劉杰鋒先生於2019年獲得馬來西亞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衛斌先生（「方先生」），48歲，自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先生自2011年8月起為I.T. Limited（一間從事時尚服飾及配飾零售的香港公司）的企業融資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該集團的企業融資及投資者關係部門。從2008年5月至2011年5月，彼擔任Adept Capital Partners（一間香港專業投資公司）的投資組合經理，彼負責制定及管理多個基金的投資組合及風險分析。

方先生於2001年8月獲得美國伊利諾理工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並於1998年8月獲得加拿大約克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關嘉怡女士（「關女士」），41歲，自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女士為Voyager Capital Limited的財務運營總監，而該公司為一家提供投資管理及諮詢服務的香港私募股權公司，自2019年7月起，關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日常運營、制定預算及績效指標，以及籌備公司審計及納稅申報事宜。自2015年4月至2018年5月，關女士為Lombard Odier (Hong Kong) Limited的財務總監，負責為亞洲制定預算及績效指標，而該公司為一家投資顧問公司，為亞洲私人及機構客戶提供理財服務。自2012年6月至2014年8月，關女士為Lombard Odier Asset Management (USA) Corporation財務團隊總監，負責管理該公司的財務事宜（包括審查基金表現及籌備年終審計），而該公司為一家提供資產管理、股票、財務規劃及諮詢服務的美國投資管理公司。自2012年6月至2014年8月，關女士為M.D. Sass Investors Services, Inc.的總助，主要負責審查年度財務報表及各項基金的投資組合，而該公司為一家位於紐約的資產管理公司。自2008年10月至2010年4月，關女士為一家私募股權公司安栢琛集團財務部的會計主管，主要負責為私募股權基金編製季度及年度餘額及財務報表。

關女士為紐約州的一名非現行註冊會計師。關女士於2002年5月持有美國波士頓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孫燕華女士(「孫女士」)，39歲，自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女士為ASL Group(一間於亞洲擁有多元化投資組合的公司)的副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彼主要負責所有投資及運營。彼亦為孫少文基金會(一間推廣中國藝術及文化並經營一新美術館的香港慈善機構)的主席。彼為浸會大學諮議會成員，並於香港及美國的多個學校董事會任職。

實體／政府職務名稱	職位	期間
博物館諮詢委員會	增選委員	從2020年10月至今
藝術專責委員會		
沙田文化藝術推廣委員會	副主席	從2020年7月至今
燃氣安全上訴審裁處	成員	從2018年8月至今
保育歷史建築諮詢委員會	成員	從2018年5月至今
消費品安全上訴審裁處	成員	從2017年10月至今
非物質文化遺產諮詢委員會	成員	從2016年1月至今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屆 廣西壯族自治區委員會	委員	從2020年11月至今
廣東省青年聯合會第十一屆委員會	委員	從2017年1月至今
東莞市青年聯合會第六屆委員會	常務委員	從2016年1月至今

孫女士於2021年11月取得美國哈佛大學的延伸課程美術碩士學位，並於2009年2月取得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組織心理學碩士學位。孫女士於2004年5月獲得美國卡耐基梅隆大學哲學及工商管理雙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朱碧芳女士，68歲，為本集團其中一名創辦人。朱碧芳女士自我們的附屬公司 Tour East Holidays (Canada) Inc. (「**Tour East Canada**」)及 Tour East Holidays (New York) Inc. (「**Tour East New York**」)成立以來，先後分別擔任副總裁、總裁及行政總裁及主席，且主要負責其整體管理。朱碧芳女士自本集團於1976年註冊成立以來，透過管理本集團的營運於旅行及旅遊業擁有逾40年經驗。朱碧芳女士於1978年6月取得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的通識文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朱淑芳女士，60歲，於1983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Tour East Canada的旅遊顧問，負責銷售及營銷。彼先後擔任Tour East Canada的多個職位，包括於1992年9月至2000年12月擔任副主席(監督市場營銷)、於2001年9月至2009年12月擔任執行副總裁(監督市場營銷及資訊科技)、於2010年12月至2017年4月擔任總裁(負責銷售及整體營運)及自2017年5月起擔任總裁兼行政總裁(監督Tour East Canada營運及管理)。自1992年1月起，朱淑芳女士亦先後擔任Tour East New York副總裁兼執行副總裁且自2015年12月起一直擔任其總裁兼行政總裁，監督其營運及管理。朱淑芳女士於2010年榮獲安大略省旅遊及款待安永企業家獎。朱淑芳女士於1980年9月至1982年就讀加拿大多倫多大學。

趙建輝先生，61歲，於2014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主任目前擔任Tour East Canada 財務總監，主要負責加拿大會計安排、財務策劃、稅務策劃及庫務。趙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領域擁有逾2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2006年11月至2012年11月擔任汽車經銷集團North China German Auto Ltd.的集團財務總監，主要負責財務、庫務及行政事宜。彼於2002年8月至2006年10月擔任汽車經銷集團Sime Darby Ltd.的財務總監，主要負責財務事宜。彼於1997年12月至2002年7月擔任Tetra Pak Hong Kong(一間主要從事食品包裝的公司)的財務分析經理，主要負責業務及財務分析。彼於1991年8月至1997年11月擔任多間會計師事務所的核數師。趙先生自2015年12月起一直擔任Sigma Equity VA Fun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先生於1988年2月在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Buffalo)取得工商管理理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彼自1996年10月起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成員，自2004年10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自1996年8月起為美國伊利諾州執業會計師。

羅梁妙蓮女士，68歲，於2004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Tour East Canada機票預訂單位的批發經理，主要負責管理批發及訂票業務。羅女士於2006年8月獲晉升為總經理及進一步晉升為航空市場主管，主要負責監督零售業務單位及航空市場的業務營運。羅女士於旅遊業擁有逾3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羅女士於2002年3月至2003年10月擔任Travel Unique Inc.董事兼主任。羅女士於1988年4月至2002年5月先後擔任Jade Tours(一間主要從事提供旅遊服務的公司)的批發銷售經理及批發營運經理，主要負責向零售及企業客戶提供旅遊安排。羅女士於1976年2月至1986年7月任職於國泰航空有限公司，離職前擔任高級座艙長。彼於1987年5月取得Worldways Canada Ltd.機艙服務員的資格。羅女士於1965年9月至1970年7月於香港瑪加利女書院取得高中學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公司秘書

周啟宇先生，40歲，於2017年9月15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周先生於2017年7月加入本集團及目前為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官。於加入本集團前，周先生於2014年9月至2017年6月先後擔任占記機械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建築機械業務的公司)的助理財務經理及財務經理，主要負責監管及提升公司會計及財務部的會計職能。彼於2009年5月至2014年9月任職於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離職前的職位為助理經理，主要負責審計服務。自2008年8月至2009年4月，彼擔任會計師事務所香港立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部助理，負責審計服務。

周先生於2005年11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學物理理學士學位，及於2006年11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學材料科學及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彼自2013年1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僅供識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履行其對股東的責任，並透過良好的企業管治保障及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深知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中加入良好企業管治元素對實行有效問責機制的重要性。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其後直至本報告日期採納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條文第C.2.1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應當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高頌妍女士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由高頌妍女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有利於確保本集團的領導貫徹一致，並可使本集團的戰略規劃更有效力及效率。董事會亦相信權力與權責之間的平衡不會受到影響，現有董事會組成足以確保。因此，董事認為於有關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為適當。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通過指導及監督其事務來促進本公司的成功。董事會擁有管理及開展本公司業務的一般權力。董事會將日常運營和管理委託予本公司管理層，本公司管理層將實施董事會釐定的策略及方向。

組成

本公司深信，董事會中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保持平衡，使董事會具備有力的獨立元素，以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目前，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高頌妍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學斌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杰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衛斌先生 孫燕華女士 關嘉怡女士

除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鑒於本公司的業務性質及範圍，董事會擁有本公司業務需要的適當技能及經驗。



執行董事的責任

執行董事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及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策略制定，並集體負責通過指導及監督其事務來促進本公司的成功。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責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與董事會會議，就策略、政策、表現、問責、資源，主要委任及行為標準等問題作出獨立判斷，並審查本公司在達成議定公司目標方面的表現及目標。彼等亦負責確保董事會的高標準財務及其他法定報告，並向董事會提供公正意見，以有效地對本公司的公司行為進行獨立判斷，從而保護股東的利益及本集團的整體利益。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必須至少佔董事會的三分之一，且不應為少於三名，並且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年度書面獨立確認，而董事會信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並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

酬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形式(包括本集團對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領取薪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我們的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其他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為約3.9百萬港元。

董事薪酬乃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的時間承擔和責任及本集團的表現而釐定。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5條，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董事)的年度薪酬按區間載列如下：

薪酬區間	人數
零至500,000港元	1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500,000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報告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各董事於其首次獲委任時均已獲得正式、全面及量身定制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其他對本公司的運營及業務有著正確的理解，並充分知悉董事在成文法及普通法、上市規則、其他法律和監管要求以及本公司的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責任。

本公司將不時向所有董事提供簡報，透過向彼等提供有關香港上市公司董事職責及責任、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的資料發展及更新彼等的職責及責任。各董事(即高頌妍女士、劉學斌先生、劉杰鋒先生、方衛斌先生、孫燕華女士及關嘉怡女士)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已參加持續專業發展。本集團亦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的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發展和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作為彼等持續專業發展的一部分。

董事會和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董事出席記錄

於舉行定期董事會會議前至少十四天，會向所有董事發出通告。對於所有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會發出合理通告。

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的資料將於每次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會議前至少三天寄發予所有董事，以使董事瞭解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並使彼等能夠做出明智的決定。如有需要，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單獨及獨立地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會談。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記錄由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任何董事查閱。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記錄會詳細記錄所考慮的事項及所達成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不同意見。於會議召開後的合理時間內，會議記錄的草稿及最終版本將分別寄發予所有董事，以徵求彼等的意見及作為記錄。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A)合共召開九次董事會會議，於會上，董事會已(i)審閱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ii)考慮及批准委任董事及董事辭任；及(iii)考慮及批准本集團整體策略及政策；及(B)董事會合共召開兩次股東大會包括(i)於2021年6月召開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及(ii)於2021年9月召開的有關公司名稱變更的股東特別大會。個別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符合資格出席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高頌妍女士(主席)(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	4/4	1/1
劉學斌先生(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	4/4	1/1
劉杰鋒先生(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	4/4	1/1
方衛斌先生(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	4/4	1/1
關嘉怡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	4/4	1/1
孫燕華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	4/4	1/1
朱碧芳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5/5	1/1
朱淑芳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5/5	1/1
朱國俊醫生(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5/5	1/1
Michael Edward Ricco博士(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5/5	1/1
楊伍玉儀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5/5	1/1
劉錫源先生(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5/5	1/1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職能。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和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遵守法律和監管要求的政策及常規、標準守則和書面員工指引的遵守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本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的情況。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本公司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董事委員會均根據其職權範圍運作。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於2018年5月7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關嘉怡女士、方衛斌先生及孫燕華女士。關嘉怡女士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報告，包括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核數師報告，並監察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完整性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設立內部審核職能的需要)，及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對審核的責任。其他職責包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由此產生的任何其他事宜。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履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並作為董事會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溝通渠道。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三次會議，於會上，審核委員會已(i)審閱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及(ii)檢討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個別成員的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 符合資格出席
關嘉怡女士(主席)(於2021年7月19日委任)	1/1
方衛斌先生(於2021年7月19日委任)	1/1
孫燕華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委任)	1/1
劉錫源先生(主席)(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2/2
朱國俊醫生(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2/2
Michael Edward Ricco博士(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2/2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8年5月7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方衛斌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關嘉怡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劉學斌先生，為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目標及職責載於其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所採納的職權範圍，其中包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薪酬待遇以及僱員福利安排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c)(ii)條之薪酬委員會模式為就本公司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於會上，薪酬委員會已審議及檢討執行董事僱傭合約以及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件之條款並已評估董事表現。個別成員之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符合資格出席
方衛斌先生(主席)(於2021年7月19日委任)	0/0
劉學斌先生(於2021年7月19日委任)	0/0
關嘉怡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委任)	0/0
Michael Edward Ricco博士(主席)(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1/1
楊伍玉儀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1/1
劉錫源先生(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1/1
朱國俊醫生(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1/1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8年5月7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3.1條。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孫燕華女士(提名委員會主席)、方衛斌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頌妍女士，為執行董事。

委員會負責至少每年審閱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多元化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技能、知識及專業經驗)，並為配合本公司企業策略提出任何有關董事會建議變動之推薦建議；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適當人選，並為董事會挑選提名董事人選或就此提供推薦建議，應考慮有關人選的長處，並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以下所載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還負責審核該政策及其可衡量的目標、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本公司董事長及行政總裁)續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委員會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的標準包括有候選人的誠信信譽、質素、技能、知識及專業經驗，可投入的時間、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於會上，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多元化情況，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個別成員之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 符合資格出席
孫燕華女士(主席)(於2021年7月19日委任)	0/0
方衛斌先生(於2021年7月19日委任)	0/0
高頌妍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委任)	0/0
朱碧芳女士(主席)(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1/1
楊伍玉儀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1/1
Michael Edward Ricco 博士(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1/1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此外，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通過考慮董事會成員遴選過程中的若干因素尋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及行業經驗。於釐定董事會的最佳組成時將考慮該等因素，且所有董事會委任將基於精英管理作出，並會在考慮多元化的同時適當顧及本集團的業務需求。董事會認為，現任董事會組成為本公司提供了適合其業務需求的良好平衡及多元化技能和經驗。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其組成，並考慮本集團業務的特定需求。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公司已制定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政策及程序。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達成本公司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公司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董事會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董事會知悉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虧損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的主要特點

本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的主要因素包括建立策略風險登記簿，以控制、評估和評核已識別的風險。本公司對每個已識別出的主要風險更新風險響應機制，以確保風險減輕程序持續有效。風險的重要性反映了管理層的關注程度和風險應對能力。風險管理程序與內部控制體系相結合，增強了本公司對妨礙財務、經營和合規目標實現的風險的處理能力，對特定或高風險領域的控制措施的資源配置更加充分。

企業管治報告

用於識別、評估和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本公司對可能影響公司業務目標實現的事件編製了初步清單。本公司透過審查外部和內部環境以及利益相關者來識別外部和內部事件，該等環境及利益相關者對公司實現策略和業務目標的能力具有影響或潛在影響。風險識別程序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此外，營運單位和職能支持部門發現的任何風險活動和事件應及時向管理層報告。

根據風險發生的頻率和概率以及風險對公司經營目標實現的影響程度，對識別出的風險進行評估。公司選擇並部署相應的風險應對措施，並調查即將執行的風險緩解程序，以確保已識別的**重大風險**可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准。

用於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之成效的程序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了檢討，涵蓋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職能。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充足及有效。審核委員會亦審查了就外聘核數師對此提出的建議(如有)所採取行動的有效性。另外，審核委員會已就有否需要內部審核職能進行年度審核。一致認為本集團業務相對簡單，決議本公司暫時無須設立內部審核功能。本公司將留意該方面的任何監管規定，並定期進行檢討。

董事會認為且審核委員會贊同，管理層於本年度維持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足以有效滿足本集團目前營商環境的需要，並可解決財務、運營、合規及資訊科技風險。董事會預計將每年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檢討。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至本報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





外聘核數師及酬金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報告第 43 至 48 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應付或已付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酬金如下：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千港元
法定核數服務	1,500
其他業務	187
	1,687

問責及審核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真實公平地反映報告期內本集團業務狀況以及業績及現金流量的綜合財務報表。於編製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適合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就可能導致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並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外聘核數師關於其對綜合財務報表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報告第 43 至 48 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內幕消息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政策。該政策載於員工手冊內，所有員工均須遵守此項政策。此外，本集團各層級的人員均獲得對價格敏感和內幕消息的特定訪問級別。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將獲悉最新的監管更新。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周啟宇先生於年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 3.29 條的相關專業培訓規定。董事會所有成員均可獲得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公司秘書的委任及罷免已／將由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大綱及細則」)，於遞交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的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合資格股東」)，在任何時候均有權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
- 合資格股東如欲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須將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的書面要求(「要求」)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梳士巴利道3號，星光行18樓1814-1815室)，注明公司秘書收。
- 要求須清楚說明合資格股東的名稱、其於本公司的股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理由、擬議列入的議程及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的事項詳情。要求須由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
- 本公司將核對要求，並將與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合資格股東的身份及股權。倘發現要求正確有序，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於兩個月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或將合資格股東提呈的議案或決議案加入遞交要求後的股東特別大會。
- 倘於遞交要求後21天內，董事會並未向合資格股東通知任何相反的結果且未能召集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則合資格股東可自行根據大綱及細則召集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及合資格股東因董事會未能召集有關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均須返還予本公司有關合資格股東。

股東向董事會提交查詢

股東可通過致函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梳士巴利道3號，星光行18樓1814-1815室)向董事會發送查詢及關注事宜，並郵寄或電郵(enquiry@cighl.com)至周啟宇先生，注明公司秘書收。

股東於股東大會作出提案的程序

當前，概無任何條文允許股東根據章程大綱及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同時，然而，有意提呈決議案的股東可按照本報告「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一段所載的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如有必要，為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公司將審閱章程大綱及細則並對其進行修訂。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致力於向股東提供公開及定期溝通及合理披露資料的政策。本公司的資料以下列方式分發予股東：

- 向所有股東寄送年度及中期業績及報告；
-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於聯交所網站發佈有關年度及中期業績的公告，以及刊發其他公告及股東通函；及
- 本公司股東大會亦為董事會與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渠道。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及時刊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股息政策

董事會認為以為股東帶來持續回報同時為本集團的日後發展保留適當儲備為目標。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股息政策，可不時向股東宣派及支付股息，條件是本集團盈利且不影響本集團的正常運營。總之，宣派股息及派息金額由董事會考慮下列因素後全權釐定：

- 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 本集團的流動狀況及資金規定；及
- 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

章程文件

年內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變動。

最新版本之大綱及細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呈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報告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主營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於加拿大及美國提供機票分銷、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其他業務流程管理及旅遊產品及服務。

業務回顧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5的規定，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年內本集團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跡象)，可參閱本報告第7至15頁所載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使用財務關鍵業績指標作出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業績分析載於本報告第122頁的財務概要中。該等討論屬於本董事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風險和不確定因素

據董事所悉，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業務和前景可能會受到若干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的影響。集本團已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如下：

- 惡劣天氣、自然災害或人為災害或政治事件，如恐怖主義、敵對行動、戰爭、勞資糾紛或罷工等行為或威脅；
- 影響旅行需求的因素，如流行病或傳染病爆發、燃油價格上漲、對旅行環境成本的態度的轉變以及安全顧慮；
- 影響旅遊供應的因素，例如航空公司、旅行及旅遊業管理條例的變更(如政府批准或將禁止與某些國有旅行社開展業務)，任何大型航空公司、飯店或機場的停工或勞工動亂；
- 旅行社的財務不穩定，以及企業的任何重大變化(如航空公司破產或合併)對此類旅行社在旅行內容的成本和可用性方面的影響；以及
- 一般經濟條件。

如需了解本集團面臨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請參閱招股章程中「風險因素」一節。

符合有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認識到遵守有關法律法規要求的重要性。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任何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構成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為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並實施政策，盡量減少其業務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已就墨粉、墨盒、紙張等耗材實施回收計劃，以減少經營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本公司亦實施節能措施。本集團努力改進其方針，以履行其環境、社會和道德責任，同時改善其公司管治，以為所有利益相關者帶來更大價值。

與利益相關者的關係

本集團深明與主要利益相關者(包括其員工、客戶和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以實現當前和長期的業務目標。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和供應商之間未發生任何重大糾紛。

本集團視僱員為其重要的資源之一，並嚴格遵守適用的勞工法例及規例，並定期審查現有員工福利的改善情況。除了合理的薪酬體系外，本集團還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如醫療保險。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優質的服務，並建立一個用於與經常性客戶直接溝通的資料庫，以建立長期的信任關係。本集團還注重維持高效的溝通，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的業務關係。

業績及末期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於該年度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報告第49至51頁綜合財務報表。

為留存更多現金以滿足本集團營運資金需求及為日後發展提供資金，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2020年12月31日：零)。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考慮根據本公司股息政策作出未來股息分派。

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2年6月29日舉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公告，告知股東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地點、日期及時間。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方式於適當時候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報告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以下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2年6月23日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2022年6月24日至
2022年6月29日
(包括首尾兩日在內)

為上述所提及的目的，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上述最後時限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實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以作登記。

儲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儲備的變動載於本報告第52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於2021年12月31日，根據公司條例第298條及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的規定計算的可供分派的本公司儲備為約28.4百萬港元(包括股份溢價及保留盈利)。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已發佈業績以及資產、權益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22頁。

董事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姓名	職位
高頌妍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主席
劉學斌先生(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	執行董事
朱碧芳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執行董事
朱淑芳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執行董事
劉杰鋒先生(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朱國俊醫生(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方衛斌先生(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燕華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嘉怡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Michael Edward Ricco博士(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伍玉儀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錫源先生(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113 條，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第一次的股東大會，並須在該會議上重新選舉，而由董事會委任以加入現存董事會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直至今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有資格重選。

根據細則第 109 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的三分之一董事或如其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的董事應輪值退任，但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在週年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

高頌妍女士、劉學斌先生、劉杰鋒先生、方衛斌先生、孫燕華女士及關嘉怡女士將於本公司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職務。所有上述董事合資格，彼等將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服務合約

本集團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可由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本集團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函，可由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所有董事均須根據細則輪流退任及重選。

概無任何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訂有任何本公司不得在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之情況下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或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概無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一方屬重大且當中董事或與董事關連的實體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控股股東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或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概無存續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任何該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要求保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董事買賣證券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概約股權百分比
劉學斌先生(「劉先生」)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0,000,000	75.0%

附註：

- (1) 所列所有權益為好倉。
- (2) 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分別由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由劉先生全資擁有)擁有70%以及由明日教育投資有限公司(由高頌研女士(「高女士」)全資擁有)擁有3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劉先生被視為於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股權百分比
劉先生	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70.0%
高女士	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0.0%

附註：

- (1) 所列所有權益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有關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本公司要求保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股權百分比
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900,000,000	75.0%
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0,000,000	75.0%
劉先生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0,000,000	75.0%

附註：

- (1) 所持有的所列全部權益為好倉。
- (2) 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持有9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分別由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由劉先生全資擁有)擁有70%以及由明日教育投資有限公司(由高女士全資擁有)擁有3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劉先生被視為於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通知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上文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本公司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部分之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採購總成本佔採購總成本的約36.5%，而來自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成本佔總採購成本的約57.9%。

本集團最大客戶產生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佔總銷售所得款項的約40.0%，而前五大客戶產生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佔總銷售所得款項的約85.4%。

就董事所知，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持有逾5%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董事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五大客戶任何一名的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優先購買權

根據公司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之規定及開曼群島法律並無限制有關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1.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為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而籌備的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肯定及嘉許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對本集團作出或可能已作出的貢獻。購股權計劃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以達致下列目標：

- (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優化其表現效率，以造福本集團；及
- (ii) 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會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

2. 購股權計劃的參與人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向下列人士(統稱「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相關新股份數目：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i) 董事會全權認為將對或已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分銷商及其他有關人士。

3.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及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授出購股權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 120,000,000 股股份，相當於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10%。





4. 購股權計劃下每名參與者的最高權利

已發行及因於直至授出日期止任何 12 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 1%。倘進一步授出超過該 1% 限額的購股權，則須：

- (i) 本公司發出通函，當中載列合資格參與者的身份、將予授出購股權(及過往授予該參與者的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上市規則第 17.02(2)(d) 條規定的資料及上市規則第 17.02(4) 條規定的免責聲明；及
- (ii) 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而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倘合資格參與者為核心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5. 根據購股權計劃須行使購股權的期限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釐定及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間內的任何時間行使，但自購股權被視為授出及接納當日起計不得超過 10 年。

6. 在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低期限

除非董事另行施加，否則並無在行使之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低期限。

7.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該價格須至少為下列各項當中的最高者：

- (i) 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市買賣證券的日子)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8.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應付的金額以及必須或可能作出付款或催收款項的期限或為此目的的貸款

接納購股權後，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 1.00 港元作為授出代價。

董事會報告書

9.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

除非另行終止或修訂，否則購股權計劃將於其採納日期(即2018年5月7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作廢任何購股權。截至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第29頁「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及本報告第31至33頁「購股權計劃」兩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概無任何權利可憑藉收購授予任何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的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獲得利益，本公司及任何其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能夠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獲得該等權利。

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辦事處(地址：15 Kern Road,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3B 1S9)的租賃協議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Tour East Holidays (Canada) Inc. (「**Tour East Canada**」)以租戶身份於2018年5月7日與朱碧芳女士、朱淑芳女士及朱醫生(統稱為「**業主**」)達成租賃協議(「**第一次 Kern 租賃協議**」)，據此，業主同意向Tour East Canada出租物業(地址：15 Kern Road,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3B 1S9)(「**Kern 物業**」)，總建築面積約14,490平方呎。Kern物業用作我們在安大略省的總部。第一次Kern租賃協議為期三年，從2018年5月7日至2021年5月6日，每月基本租金為20,000加元(不包括銷售稅、按比例分佔Tour East Canada應付所有物業稅及營運成本)。第一次Kern租賃協議屆滿後，Tour East Canada與業主訂立新的租賃協議，為期一年，從2021年5月7日至2022年5月6日，其他條款(包括每月基本租金金額)與第一次Kern租賃協議相同(「**第二次 Kern 租賃協議**」)。於第二次Kern租賃協議期間，業主與Tour East Canada均有權向對方事先發出180日書面通知終止第二次Kern租賃協議且毋須支付任何賠償(除任何於終止日期前發生的事宜外)。Tour East Canada可選擇續訂第二次Kern租賃協議，惟須受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所規管。根據第二次Kern租賃協議，履行Tour East Canada的項下責任須全面符合上市規則(惟上市規則不得違反安大略省法例及加拿大聯邦法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次Kern租賃協議及第二次Kern租賃協議項下已付的總代價為240,000加元。

年內，朱碧芳女士、朱淑芳女士及朱醫生為我們之前的董事，於2021年7月19日辭任。因此，根據第二次Kern租賃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按照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第二次Kern租賃協議的適用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按年計算均低於5%及總代價低於3,000,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第二次Kern租賃協議可全面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經考慮鄰近地點的類似辦事處的租金後，倘本集團搬離 Kern 物業，本集團或會招致搬遷成本，董事認為繼續使用於第二次 Kern 租賃協議期間的 Kern 物業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確認物業的租賃協議於往績記錄期間及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i) 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ii)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及 (iii) 為公平及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 (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亦確認上述所有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為公平及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已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 (i)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進行；及 (iii) 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所載的關聯方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且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的披露規定。

本公司核數師的確認

本公司已聘用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遵照《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 3000 號「審核或審閱過去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委聘」及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實務說明》第 740 號「關於《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

董事會已收到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56 條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出具的無保留意見函件，函件中載列，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上文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

- a) 核數師並無發現有任何因素導致彼等認為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b) 核數師並無發現有任何事項導致彼等認為交易未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有關此類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c) 就上述各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額而言，核數師並無發現有任何事項導致彼等認為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已超過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上限。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副本。

薪金政策及董事薪酬

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審閱並經考慮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時間承擔、工作職責及相關職位的責任等因素批准。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內的段落。

董事會報告書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惟第C.2.1條除外)的守則條文。有關詳情，請參閱載於本報告第21至30頁的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之證券交易守則。並已向所有董事作出詳細問詢，且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要標準及條款。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確認書，以及本公司認為彼等各自獨立且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指引。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除本集團業務外，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與之競爭或與本集團擁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該等利益衝突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已獲准彌償保證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各董事、核數師、秘書或其他高級職員就彼等或彼等中任何一方在其各自任期內就或因履行其職責或預期職責進行及作出的任何行為或不作為而可能引致或蒙受的一切訴訟、成本、費用、虧損、損害及開支可獲得以本公司資產及溢利作出的彌償保證及確保其免受損害。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作出適當的保險，於本報告日期仍然有效。

充裕的公眾持股量

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查閱的公開資料並就董事會所知，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最少25%的公眾持股量。

稅務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而可獲得任何稅務寬免。





審閱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的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年度業績公告及本報告，並已提交董事會審批。審核委員會成員認為，該等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年報的編製已遵循適用的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代表董事會

高頌妍女士
富盈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2年3月31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852 2218 8288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富盈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加拿大安大略省註冊成立及於開曼群島存續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列載於第49至121頁富盈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加達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且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吾等認為，上述綜合財務報表已經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真實公平地反映了貴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經營成果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獲取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BDO Limited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BDO Limited, a Hong Kong limited company, is a member of BDO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UK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nd forms part of the international BDO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關鍵核數事項

關鍵核數事項是吾等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核數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核數並形成核數意見為背景，吾等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關鍵核數事項	吾等的回覆
<p>未動用稅項虧損及結轉稅項扣減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回收性</p> <p>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21。</p> <p>貴集團確認了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及結轉稅項扣減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43,221,000港元。</p> <p>估計將予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需要涉及預測未來年度的應課稅收入及評估 貴集團透過未來盈利及稅務規劃策略使用稅收利益的能力。</p> <p>吾等視未動用所得稅虧損引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回收性及結轉稅項扣減為對審核屬最重要的事項，此乃由於其重要性及管理層在預測未來年度應課稅收入及評估 貴集團在日後動用稅收利益的能力方面所使用的主要假設。</p>	<p>吾等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吾等就未來年度的應課稅收入評估了管理層的預測，並透過將其與 貴集團的歷史業績及相關資料比較在預測中使用的主要假設。吾等進行了敏感度分析以評估在此主要假設下合理下行變化的潛在影響。 在吾等稅務專家的協助下，吾等評估了 貴集團管理層稅務架構的合理性。 吾等測試了管理層相關的計算的數據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關鍵核數事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15 及 27。

貴集團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其賬面值(扣除減值)分別為4,168,000港元、438,000港元及3,248,000港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並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於損益中計提減值撥備。

貴集團管理層將於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需要使用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等估計。使用該等估計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因此對年內任何減值記錄有重大影響。

吾等視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為對審核屬最重要的事項，此乃由於管理層於預測未來現金流量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及使用主要假設，這可能影響貴集團於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

吾等的回覆

吾等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吾等就未來年度現金流量評估管理層預測的合理性，並透過將其與貴集團的歷史業績及其他相關資料比較在預測中使用的主要假設。吾等進行敏感度分析以評估在主要假設下合理下行變化的潛在影響。
- 吾等亦透過審閱其計算基準及將其輸入數據與市場來源比較以評估計算使用價值所採用之貼現率。
- 吾等測試管理層相關的計算的數據準確性。



關鍵核數事項

吾等的回覆

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吾等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b)、18及19。

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擁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賬面值(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分別為11,345,000港元及22,742,000港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於損益中作出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分別為190,000港元及39,406,000港元。

估計將予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基於具前瞻性的預期信貸損失方式作出。管理層透過運用判斷及估計對根據該方式計量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進行估計。管理層評估自其客戶及旅遊公司收回款項的可能性時亦已考慮經濟因素及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潛在影響。

吾等視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對審核屬最重要的事項，此乃由於其重要性及管理層在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可收回性時所使用的主要假設。

- 吾等了解及評估 貴集團對收回款項及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可收回性的流程及控制。
- 吾等了解管理層所採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主要參數輸入數據及假設，包括歷史欠款資料及估計虧損率。
- 吾等透過檢查管理層所使用資料(包括歷史結算模式、欠款數據、逾期狀態及直至吾等的審核程序完成當日已收取之任何付款、當前市況及前瞻性資料)評估管理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估計的合理性。
- 吾等根據 貴集團的信貸虧損撥備政策重新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本年報中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本公司年報內之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的核數意見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也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核數，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者吾等在核數過程中了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確定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報，吾等應當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所需之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如適用)，並運用持續經營假設，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進行清算、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董事亦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有關方面的職責。

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核數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核數意見的核數報告。吾等僅根據吾等的委聘條款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吾等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之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核數準則進行之核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根據國際核數準則進行核數之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和實施核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核數證據，作為發表核數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了解與核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核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及根據所獲取之核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意見。吾等的結論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可獲得的核數證據。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並評價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的充分、適當的核數證據，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核數意見。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核數。吾等僅對本所的核數意見承擔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計劃的核數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核數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吾等在核數中識別出的重大內部控制缺陷。

吾等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審核委員會提供聲明，並與其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威脅採取的行動及採納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核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核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核數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吾等確定不應在核數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伍惠民

執業證書編號：P05309

香港，2022年3月31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益	5	55,822	51,605
銷售成本	7	(39,235)	(28,024)
毛利		16,587	23,581
其他收入	6	14,196	21,410
其他收益淨額	6	58	4,127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8 & 19	(39,307)	(50,068)
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4, 15 & 27	—	(1,476)
銷售開支	7	(6,538)	(11,270)
行政開支	7	(43,299)	(39,671)
經營虧損		(58,303)	(53,367)
財務收入	10	2	76
財務成本	10	(289)	(314)
財務成本淨額	10	(287)	(238)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淨額	16	(1,281)	(511)
除所得稅前虧損		(59,871)	(54,116)
所得稅(開支)/抵免	11	(15,897)	6,05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75,768)	(48,061)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			
— 外幣換算差額		916	(47)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平值變動		(631)	1,30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285	1,2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75,483)	(46,801)
基本及攤薄虧損每股(港仙)	12	(6.3)	(4.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4,168	3,940
無形資產	15	438	2,027
使用權資產	27	3,248	3,895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6	9,400	10,68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1,521	1,50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2	3,185	3,77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	43,221	22,052
		65,181	47,876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8	11,345	4,18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27,504	49,2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	5,876
可收回所得稅		2,645	2,2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48,749	30,095
		90,243	91,584
總資產		155,424	139,460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3(a)	120	120
股份溢價		88,248	88,248
其他儲備	23(b)	(41,256)	(41,25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儲備	23(c)	37	668
外匯儲備		8,517	7,601
保留盈利		8,857	58,484
權益總額		64,523	113,86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於 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	296	638
租賃負債	27	3,027	3,361
來自政府的貸款	28	4,160	2,666
		7,483	6,66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4	11,432	18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5(a)	56,524	15,777
合約負債	25(b)	415	1,359
租賃負債	27	1,456	1,610
應付所得稅		13,591	—
		83,418	18,930
總負債		90,901	25,595
權益及負債總額		155,424	139,460

載於第49頁至第12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2年3月31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高頌妍女士
執行董事、主席、行政總裁

劉學斌先生
執行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附註 23(a)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 23(a)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23(b)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的金融 資產儲備 千港元 附註 23(c)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結餘	120	88,248	(41,256)	(639)	7,648	113,025	167,146
全面收益							
年度虧損	—	—	—	—	—	(48,061)	(48,061)
其他全面收益							
外幣換算差額	—	—	—	—	(47)	—	(4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公平值變動	—	—	—	1,307	—	—	1,307
年度全面收益及其他 全面收益總額	—	—	—	1,307	(47)	(48,061)	(46,801)
與擁有人作為擁有人作出 的交易總額							
已付股息	—	—	—	—	—	(6,480)	(6,480)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120	88,248	(41,256)	668	7,601	58,484	113,865
全面收益							
年度虧損	—	—	—	—	—	(75,768)	(75,768)
其他全面收益							
外幣換算差額	—	—	—	—	916	—	91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權益工具公平值 變動	—	—	—	(631)	—	—	(631)
年度全面開支及其他全面 開支總額	—	—	—	(631)	916	(75,768)	(75,483)
與擁有人作為擁有人作出的 交易總額							
股東投資(附註)	—	—	—	—	—	26,141	26,141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120	88,248	(41,256)	37	8,517	8,857	64,523

附註：於2021年9月16日，股東為結付本公司加拿大離境及視作出售稅債務所作出的供款26,141,000港元直接於保留盈利確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29	13,752	(52,398)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10	(187)	(277)
退還所得稅		2,027	4,968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5,592	(47,707)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711)	(644)
購置無形資產	15	—	(10)
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上市股本證券		(1,299)	(3,044)
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基金		—	(2,330)
自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上市股本證券所得款項		4,968	18,369
自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基金所得款項		2,374	—
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上市股本證券收取的股息		7	1,088
已收利息		2	7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341	13,505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來自政府的貸款所得款項	30	1,551	2,894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30	(1,899)	(2,708)
已付股息		—	(6,48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48)	(6,2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095	71,579
外幣換算差額的影響		69	(988)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749	30,0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重組

富盈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加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8月18日在加拿大安大略省註冊成立，並自2017年10月20日起於開曼群島存續為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於2021年9月10日，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已由「CTEH INC.」更改為「Cinese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及本公司的中文雙外文名稱已由「加達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富盈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本集團(統稱「本集團」)，於加拿大及美國(「美國」)提供機票分銷、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及旅遊產品、服務及其他業務流程管理(「業務」)。

本集團在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安大略省旅遊業議會(「安大略省旅遊業議會」)、魁北克省消費者保護辦公室(「OPC」)及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消費者保護協會頒發的執照下經營業務，其要求本集團遵守若干行業規例。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已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相關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而成。此外，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要求的適用披露。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經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修訂後，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的規定。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多判斷或較高複雜程度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屬重要的範疇，乃於附註4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續)

(i)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且本集團因採納下列準則須改變其會計政策及作出追溯調整：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寬免

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ii) 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會計準則、修訂及現有準則的詮釋

以下為強制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的新準則、修訂及現有準則的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 的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架構的提述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租賃：2021年6月30日後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寬免	2021年4月1日
2018年至2020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41號(修訂本)－農業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 資產出售或注入資產	待定*

* 該等修訂預期將適用於在待定日期當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所發生的資產出售或注入資產。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續)

(ii) 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會計準則、修訂及現有準則的詮釋(續)

(a)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等修訂闡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乃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並訂明，分類不受有關實體是否會行使其延遲清償負債的權利的預期影響，並解釋倘在報告期末遵守契約，則權利即告存在。該等修訂亦引入「結算」的定義，以明確結算是指將現金、股本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轉讓予合約對方。

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該等修訂本及修改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b)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 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該等修訂本禁止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出售任何使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的營運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時產生的項目的所得款項。相反，出售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生產該等項目的成本則於損益中確認。

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該等修訂本及修改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 – 概念架構的提述

該等修訂本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使其參考經修訂 2018 年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而非 2010 年頒佈的版本。該等修訂本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中增添一項規定，即就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範圍內的義務而言，收購方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釐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因過往事件而存在現有義務。對於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1 號徵款範圍內的徵款，收購方應用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1 號以釐定導致支付徵款責任的責任事件是否已於收購日期前發生。該等修訂本亦增添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或然資產。

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該等修訂本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續)

(ii) 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會計準則、修訂及現有準則的詮釋(續)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租賃：2021年6月30日之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寬免(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作出修訂，通過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加入一項額外的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實體選擇不將租金寬免按修訂入賬，為承租人就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而產生的租金寬免入賬提供可行權宜方法。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而直接產生的租金寬免，而且必須符合以下所有準則：

- (a) 租賃付款的變動導致經修訂租賃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更低；
- (b) 租賃付款的減少僅影響原本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c)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任何實質性變動。

符合上述標準的租金寬免可按照該可行權宜方法入賬，即承租人無需評估租金寬免是否符合租賃修訂的定義。承租人應運用國際財務準則第16號的其他規定對租金寬免進行會計處理。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本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e)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引入初始確認豁免的其他例外情況。根據該等修訂，實體並不適用就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交易的初始確認豁免。根據適用稅法，等額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或會就非業務合併及既未影響會計溢利亦未影響應課稅溢利的交易初始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比如，於租賃開始日期，該情況或會就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租賃負債及相應的使用權資產而產生。緊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實體須確認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任何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均須受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可回收性標準所規限。

該等修訂應用於在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此外，於最早的比較期間開始時，實體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續)

(ii) 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會計準則、修訂及現有準則的詮釋(續)

(e)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續)

- 就有關聯的所有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用作抵扣暫時性差異)及遞延稅項負債：
 - 使用權資產資產及租賃負債
 - 退役、恢復及類似負債，以及確認為相關資產成本一部分的相應金額。
- 初始應用該等修訂的綜合影響調整為當日保留盈利的期初結餘或股權的其他部份(如適用)

本公司董事預計該等修訂本未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除上文所述者外，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後不太可能對本集團的綜合業績及綜合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2 綜合入賬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指引該實體活動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會計收購方法用於對本集團的業務合併進行會計處理(參見附註2.3)。

集團間交易以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會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呈報的金額已作調整(倘需要)，以符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附屬公司的業績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綜合入賬(續)

(ii) 共同安排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共同安排，共同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分類取決於每個投資者的合同權利及義務，而非共同安排的法律結構。本集團已評估其共同安排的性質，並確定其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使用權益法核算。

合資協議需要所有各方一致同意所有相關活動。該實體以獨立方式運營。因此，該實體被歸類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的權益在初步按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成本確認後，採用權益法(見下文(iii))入賬。

(iii)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本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交易而產生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之權益數額抵銷。除非該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移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應抵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之政策一致。

股權投資的賬面值按附註 2.8 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3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業務合併入賬，而不論是否已收購股本工具或其他資產。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轉撥的代價包括：

- 所轉撥資產的公平值
- 所收購業務的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權
- 因或然代價安排而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的股權公平值。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以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人的可識別淨資產之適當比例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人之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人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於被收購人的任何先前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過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平值入賬列作商譽。倘該等金額低於所收購企業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差額將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

或然代價歸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歸類為金融負債的款項隨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公平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

2.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為作出策略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5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以實體經營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呈報。本集團的經營公司功能貨幣為加拿大元(「加元」)及美元(「美元」)。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現行匯率或重新計量項目的估值換算為功能貨幣。交易結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及以年末匯率換算的外幣計值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匯兌盈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

按公平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平值釐定日的匯率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平值損益的一部分。例如，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公平值損益的一部分，而非貨幣資產(如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c)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如持有與呈列貨幣不一致的功能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兌換為呈列貨幣：

- 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其他資產及負債均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呈報；
- 各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收入及開支均按照平均匯率換算，但若此平均匯率未能合理地反映各交易日的匯率所帶來的累計影響，則按照交易日的匯率折算此等收入及開支；及
- 所有外幣換算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納入外匯儲備。

出售本集團的實體或涉及失去對附屬公司控制之出售時，本公司股權擁有人就該業務應佔的於股權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有關項目的直接支出。

僅在項目相關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項目成本可準確計量時，後續成本方會視情況計入資產賬面值或單獨確認為一項資產。其取替部分之賬面值已解除確認。所有維修及保養費用於產生的年度期間於損益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分攤計算折舊：

租賃裝修	5年或按租期折舊(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辦公設備	5年
電腦軟件	3年
汽車	3至5年

於各報告期末會檢討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並作出適當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其賬面值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8)。

出售盈虧按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的差額確定，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

2.7 無形資產

(a) 電腦軟件

電腦軟件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列賬。收購的電腦軟件牌照根據收購及指定軟件可供使用而產生的成本資本化，並以直線法按其三年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7 無形資產(續)

(b) 研發開支

與維護電腦軟件程式有關的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費用。如符合下列條件，由本集團控制的可辨認和獨有軟件產品在設計和測試中的直接應佔開發成本，可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該軟件產品以致其可供使用在技術上是可行的；
-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軟件產品並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
- 可證實該軟件產品如何產生很可能出現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及
- 該軟件產品在開發期內應佔的支出能可靠地計量。

不符合以上條件的其他開發支出在產生時確認為費用。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開發成本符合該等條件及可資本化成為無形資產。

以往確認為費用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資本化開發成本自資產開始使用以直線法按可使用年期攤銷。

2.8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因發生事件或情況已改變，並顯示須作折舊或攤銷的資產的賬面值或將無法被收回，則會進行減值重檢。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的部分會被確認為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的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後與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為作出減值評估，資產乃按其最小的可分開可識別現金流(現金產出單元)層次分類。於每一財務報告日，會對已發生減值的非金融資產(除商譽外)進行重檢以確定需否回撥。

2.9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本集團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仍可予強制執行。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或以內(或倘時間更長，則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收款，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倘未能於一年或以內收款，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最初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算。

2.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持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

2.12 受限定期存款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受限定期存款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開呈列。

2.13 股本

普通股被歸類為權益。

與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於權益列作所得款項扣除稅項的扣減。

2.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自供應商獲取商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於一年或以內(或倘時間更長，則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如並非於一年或之內到期，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最初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5 借貸

借貸最初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經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對於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若有可能會動用其中部分或全部貸款，有關費用概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有關費用遞延至動用有關貸款時始入賬。若無證據顯示會動用其中部分或全部貸款，有關費用會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於該筆貸款的貸款期內攤銷。

除非本集團具備無條件權利遞延償還負債的期限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貸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6 借貸成本

直接與購置、興建或生產某項合資格資產(該等資產必須經過頗長時間籌備以作預定用途或出售)有關的一般及指定借貸成本均納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充份準備好作其預定用途或出售才終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2.17 可贖回優先股

倘可贖回優先股只可以本集團的選擇贖回時歸類為股權，任何股息均為酌情決定。分類為股權的優先股股本的股息確認為權益內的分配。

於優先股為可於指定日期贖回或可按股東選擇贖回，或於股息並非酌情派付時，可贖回優先股則歸類為負債。如果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負債按公平值確認，或根據附註2.15所載本集團政策確認為計息借貸，所產生股息相應按應計基準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利息開支的一部分。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稅項在損益中確認，惟倘與其他全面收入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有待詮釋的適用稅務法例涉及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所採納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

內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乃利用債務法就資產和負債之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之暫時差異確認。然而，遞延稅項負債倘來自對商譽的始初確認，則不作記賬。除業務合併外，若資產或負債在交易始初確認時並未對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損益構成影響，則毋須確認遞延所得稅項。遞延所得稅乃根據於報告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償付時適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就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額而就此可使用該等暫時差異及虧損而確認。

外部基準差異

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但不包括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只限於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將來轉回，並有充足的應課稅利潤抵銷可用的暫時性差異。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即期所得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相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9 撥備

本集團僅在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有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以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的情況下作出撥備。未來營運虧損並不確認為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根據責任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貼現利率按照預期需償付有關責任的開支現值計量，該利率須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有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0 僱員福利

(a)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享有年假的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截至報告日為止本集團為僱員已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的病假及產假不作確認，直至僱員正式休假為止。

(b) 退休金

本集團為其加拿大及美國的僱員進行相關政府機關所組織的多項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並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按月向該等計劃供款，最高指定限額由相關政府機關規定。退休福利的資產由獨立於本集團而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退休計劃基金一般由僱員及本集團供款。

倘基金之資產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不足以支付所有與僱員服務有關之福利，則本集團概無任何法律或推定責任支付額外供款。

本集團以強制性、合約性或自願性方式向公開或私人管理的退休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惟以退回現金或可扣減日後付款金額為限。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0 僱員福利(續)

(c)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前被本集團終止聘用或僱員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於能證明實體有詳細而正式的計劃終止僱用現有僱員而並無撤回可能的承諾時確認終止福利。在提出要約以鼓勵自願離職的情況下，終止福利乃根據預期接受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在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到期支付的福利應貼現為現值。

(d) 花紅

本集團就花紅確認負債及開支。於出現合約責任或過往慣例引致推定責任時，本集團即確認撥備。

2.21 客戶合約收入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代表已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回扣、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相關稅項。當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當本集團各業務達成特定標準時能可靠地計量收益金額，本集團方會確認收益，現概述如下。

本集團收益主要為航空公司的差額收入及獎勵佣金、旅遊公司的旅遊業務流程管理費用、醫療公司的旅遊業務流程管理費用、銷售旅行團及銷售其他旅遊產品及服務(包括無導賞定制旅行團、酒店加機票套票、租車及旅遊保險)的差額收入。具體而言，收益以下列方式確認：

- 差額收入於旅遊安排出票時確認，而獎勵佣金則根據管理層估計達成特定目標的期望及與航空公司於合約指明的水平確認；
-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費用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其他業務流程管理費用於提供服務時按時間確認；
- 來自公司營運旅行團的銷售收益於本集團提供服務時在旅程期間以直線法確認；合約負債於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支付代價時確認；及
- 銷售其他旅遊產品及服務的差額收入於預訂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1 客戶合約收入(續)

來自獎勵計劃的遞延收益指未使用的客戶忠誠獎勵，其被視為授予獎勵的初次銷售交易的單獨可識別部分。來自獎勵計劃的收益在贖回點數時確認。

釐定本集團身為委託人或代理人需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1)本集團是否為提供相關服務的主要負責人；(2)本集團於客戶訂購前後、提供服務期間或退貨時有否庫存風險；及(3)本集團可否自由釐定價格。本集團管理層基於上述因素就各收益來源作出評估。

對於客戶付款與承諾產品轉移間的週期超過一年的合約，交易價格因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而調整。

2.22 租賃

所有租賃(不論彼等是否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均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但存在實體選擇不就屬短期租賃及相關資產屬低價值之租賃進行資本化之會計政策。本集團選擇就於開始日期租期少於12個月之低價值租賃資產及短期租賃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約相關之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租賃負債之初始計量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任何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乃按公平值列賬，而符合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定義的使用權資產乃按公平值列賬。

使用權資產通常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基準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權，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進行折舊。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2 租賃(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於租賃開始日期尚未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租賃付款乃使用租賃中的內含利率(倘該利率能較容易地確定)進行貼現。倘上述利率不能較容易地確定,則本集團會採用遞增借款利率。

下列於租期內相關資產使用權之付款被視為租賃付款,而有關款項於租賃開始日期尚未支付:(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基於指數或利率計算的可變租賃付款,於開始日期首次使用指數或利率計量;(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的預期應付款項;(iv)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確認將行使該購買選擇權);及(v)終止租賃之罰款付款(倘租賃年期反映承租人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將以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已作出之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新評估或租賃修訂,例如某一指數或利率改變、租賃期改變、實質固定租賃付款改變或對於購買相關資產之評估改變令未來租賃付款改變。

2.23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符合有關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取有關補助時方予確認。

政府補助乃就本集團確認的有關開支(預期補助可用作補償)期間按系統化的基準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以要求本集團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按有系統及合理的基準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轉撥至損益。

倘應收政府補助乃用作補償支出或已發生的虧損或為向本集團提供並無日後相關成本的即時財務支援,則在應收期間於損益中確認,並確認為其他收益,而非減少其他相關開支。

按低於市場利率計息的政府貸款利益被視為政府補貼,按已收所得款項與根據當時市場利率計算的該貸款公平值的差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4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乃規定發出人向持有人支付指定金額，以補償持有人由於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的損失。該等財務擔保代表附屬公司向銀行、金融機構及其他機構作出，以取得貸款、透支及其他銀行信貸。

財務擔保初步按發出擔保當日的公平值確認。由於所有擔保均以公平條款協定，而所協定的溢價價值與擔保責任的價值亦相符，因此財務擔保於簽訂時的公平值為零。概不會確認未來溢價的應收款項。初步確認後，本集團根據該等擔保承擔的負債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以初始金額減攤銷費用與清償有關擔保所需金額的最佳估計兩者的較高者計量。該等估計乃根據類似交易經驗及過往虧損紀錄，輔以管理層的判斷而釐定。所得費用收入於擔保期內以直線法確認。任何有關擔保的負債增加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經營開支呈報。

倘與附屬公司貸款或其他應付款項有關擔保是以免償方式提供，公平值乃入賬為注資並確認為投資成本的部分。

2.25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批准的合適期間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2.26 金融工具

(i)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

- 隨後將按公平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及合約現金流量年期之業務模式。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列賬。對於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於初始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對權益投資列賬。

僅當該等資產之業務模式發生變動時，本集團才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6 金融工具(續)

(ii) 計量

初始計量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加(倘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金融資產收購的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列作開支。

在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是否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從金融資產的整體進行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倘該等現金流量僅指支付的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損益，並與其他虧損淨額與匯兌損益一併列報。減值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的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除外。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並確認為其他虧損淨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虧損淨額列報，而減值開支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未達攤銷成本標準或未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其他虧損淨額內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6 金融工具(續)

(ii) 計量(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按公平值後續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列報權益投資之公平值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概無後續重新分類公平值收益及虧損至損益。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息付款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為其他虧損淨額(如適用)。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因公平值變動而分開列報。

(iii)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可能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發生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本集團根據合約應得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該差額其後按該資產原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項下的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6 金融工具(續)

(iii) 減值(續)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惟倘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後並無大幅增加，則撥備將以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

當釐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自首次確認後大幅增加，並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到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後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定量及定性的資料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假設，財務資產倘逾期超過 90 天，則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於債務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例如：變現擔保)(如持有)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義務；或該金融資產逾期超過 90 日的情況下為違約。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按共同基準進行。當按共同基準進行評估時，金融工具乃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分組。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下存在信貸減損：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超過 90 日；
- 本集團根據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條款重組貸款或墊款；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任何其他財務重組；或
- 證券因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

本集團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惟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而言，虧損撥備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可劃轉)」累計

貿易應收款項於無合理收回預期時撇銷。無合理收回預期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以及未能作出逾期超過 3 年期間的合約付款、債務人已進入清算或破產程序。金融資產撇銷可能仍然視乎於本集團收回款項程序當中的強制執法行動，並於適當時考慮法律意見。任何收回款項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7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a)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本集團設有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計劃，根據該等計劃，實體取得僱員之服務以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購股權)之代價。為換取所獲僱員提供之服務而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作為費用的總金額會參考授予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不包括任何服務和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及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在假設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時，非市場歸屬條件亦將一併考慮。開支總額將在整個歸屬期間內確認，在歸屬期間需滿足所有特定的歸屬條件。此外，在若干情況下，僱員可以在授予日期之前提供服務，故評估於授予日期之公平值作為確認在服務開始期間和授予日期間之費用。在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將根據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修訂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量。確認修訂對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原始估計(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扣除任何直接歸屬交易成本撥入股本。

(b) 在集團實體之間股份支付交易

本公司就其權益工具向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授出的購股權被視為注資。收取僱員服務之公平值，按照授予日之公平值計量，並確認為於附屬公司投資之增加，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個別賬目之權益中。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授出購股權(2020年：無)。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活動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項目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及致力於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加拿大及美國經營業務，面對因使用多種外幣而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美元」)。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現時並無以外幣結算的對沖交易，但透過持續監管其風險盡力限制外匯風險金額。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各報告期以並非相關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的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

	截至 12 月 31 日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資產		
美元	2,400	2,224
其他	89	38
	2,489	2,262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除相關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外，並無任何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負債。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情況下，倘美元升值／貶值 10%，除稅後溢利將由於重估以美元計值資產淨額造成的外幣收益／虧損而分別增加／減少約 176,000 港元(2020 年：163,000 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根據2021年12月31日的銀行信貸，以美元計值的借貸受以美元最優惠利率加1.5%計息的浮動息率(2020年：1.5%)影響，而以加元計值的借貸受加元最優惠利率的浮息影響。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計息借貸。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源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結餘的賬面值即為本集團面對有關金融資產的最大信貸風險。因交易對手為信譽良好的銀行，故銀行現金存款面對的信貸風險低。

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為銷售機票的差額收入及航空公司的獎勵佣金、售予次代理的公司營運旅行團的佣金、來自從旅遊公司賺取的旅遊業務流程管理費用及來自從一間醫療保健公司賺取的其他業務流程管理費用。

本集團訂有政策以確保向知名及可信賴的合約對手(擁有恰當財力、信貸記錄及恰當預付額比例)作出銷售及代為支付的機票成本，並有其他監管程序以確保採取收回逾期債務的跟進行動。就管理貿易應收款項及旅遊公司機票成本的應收款項所產生的風險而言，管理層對其交易對手進行持續的信用評估。授予債務人的信貸期通常為30至90日，以及經考慮該其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對該等債務人的信貸質素進行評估。此外亦有其他監督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來收回逾期債務。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經參考應收款項結餘的賬齡按撥備矩陣計算。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未顯示不同客戶分部及不同旅遊公司的虧損模式有顯著差異，故基於逾期狀態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不會於本集團不同客戶基礎之間進一步區分。鑒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流行病對不同債務人群體的影響方式不同，虧損率乃按不同分部的風險敞口單獨計算。

虧損率會作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及/或債務人結付應收款項之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之現時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確定預測經濟狀況為最相關之因素，因此按該等因素之預期變動調整過往虧損率。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項下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面臨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2021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90日內	逾期91日 至180日	逾期181日 至12個月	逾期 12個月以上	總計
預期虧損率(%)	3.0%	4.8%	80.4%	100%	100%	72.7%
賬面總值(千港元)	18,426	13,582	16,765	27,107	49,000	124,880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千港元)	548	653	13,485	27,107	49,000	90,793

2020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90日內	逾期91日 至180日	逾期181日 至12個月	逾期 12個月以上	總計
預期虧損率(%)	8.5%	10.3%	90.6%	100%	100%	51.6%
賬面總值(千港元)	18,548	29,030	49,290	1,530	81	98,479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千港元)	1,578	2,976	44,659	1,530	81	50,824

就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而言，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為低，因此，年內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限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根據預期信貸虧損就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釐定的撥備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1.0%	10.3%
賬面總值(千港元)	1,771	2,920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千港元)	18	3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年內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就機票成本應付旅遊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備抵賬的變動如下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12個月預期	總計
	貿易 應收款項	就機票成本 應收旅遊 公司款項	信貸虧損 其他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	—	—	—
年內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600	49,181	287	50,068
匯兌差額	30	1,013	14	1,057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630	50,194	301	51,125
年內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90	39,406	(289)	39,307
匯兌差額	3	370	6	379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823	89,970	18	90,811

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管理層認為信貸風險低，這是由於管理層密切監察該等投資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主要受每名客戶的個別特徵影響。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若干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原因是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82%及49%分別來自本集團三名最大客戶。

信貸政策一直由本集團沿用，且被認為在限制本集團承擔的信貸風險水平方面行之有效。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大受債務人及航空公司訂票及付款方式影響。本集團維持來自經營活動的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管理流動資金的季節性情況。

下表為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按由綜合財務狀況表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劃分相關到期組別進行之分析。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於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賬面結餘。

	按要求或					總計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1年內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超過5年 千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1,432	11,432	—	—	—	11,43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及 僱員福利開支應計款項)	54,858	54,858	—	—	—	54,858
來自政府的貸款	4,160	—	923	2,767	923	4,613
租賃負債	4,483	1,480	1,284	2,039	—	4,803
	74,933	67,770	2,207	4,806	923	75,706
於2020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84	184	—	—	—	18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及 僱員福利開支應計款項)	15,178	15,178	—	—	—	15,178
來自政府的貸款	2,666	—	—	1,827	1,218	3,045
租賃負債	4,971	1,650	752	3,046	—	5,448
	22,999	17,012	752	4,873	1,218	23,8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如有)。

本集團按照債務權益比率監控資本。此比率以淨債務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所示的借款計算。總資本乃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權益總額」計算。

債務權益比率載列如下：

	於 12 月 31 日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來自政府的貸款(附註28)	4,160	2,666
減：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0)	(48,749)	(30,095)
淨現金	(44,589)	(27,429)
權益總額	64,523	113,865
債務權益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的策略是維持健康的流動比率及債務權益比率以及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長遠支持其業務的營運及發展。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擔保函方式獲授銀行信貸分別15,378,000港元及15,225,000港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遵守所有銀行契諾(附註26)。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

下表按計量公平值所用估值方法參數的層級對本集團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工具進行分析。該等參數在公平值層級中分為以下三層：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級)。
- 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得出)觀察的參數(第1級所包括的報價除外)(第2級)。
- 資產或負債的參數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參數)(第3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a))	1,521	—	—	1,52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b))	—	—	3,185	3,185
	1,521	—	3,185	4,706
於2020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a))	7,383	—	—	7,38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b))	—	—	3,774	3,774
	7,383	—	3,774	11,1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附註：

- (a) 於2021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加拿大政府發行的於2023年3月21日到期的政府債券(2020年：(i) 加拿大政府發行的政府債券，(ii) 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及(iii) 非上市股本基金，當中包含上市股本及債務工具的投資組合)(附註22)。公平值乃參考相關活躍市場的報價釐定。計量公平值所用方法及估值技術較過往報告期維持不變。
- (b)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指未上市股本投資(附註22)。公平值乃參考獨立估值專家出具的估值報告釐定。用於計量公平值的方法及估值技術從之前報告期的貼現現金流量方法變為市場方法。這一改變歸因於新估值輸入的可得性及價格透明度。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公平值乃根據年內被投資公司股本證券買賣交易的交易價格釐定。倘交易價格增加10%，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將增加約319,000港元，而交易價格減少10%，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將減少約319,000港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平值乃根據若干參數釐定，包括貼現率及終端銷售增長率，其不可觀察。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列示如下：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的關係
折現率53%	折現率越低，公平值越高
終端增長率3%	終端增長率越高，公平值越高

貼現率增長1%會使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減少約97,000港元，而貼現率降低1%會使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增加約101,000港元。

於本年度，第1級與第2級之間的公平值計量並無轉撥且第3級概無轉入或轉出。

分類為第3級的金融資產對賬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3,774	2,359
添置	—	—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631)	1,307
匯兌差額	42	108
於12月31日	3,185	3,774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銷成本記錄的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期限較短，其賬面價值與公平值相若。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有關情況下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持續評估。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會計估計甚少與實際結果相同。下述估計及假設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賬面值大幅調整。

(a) 獎勵佣金收益確認

本集團從航空公司合約取獎勵佣金收益。釐定於各報告期賺取的獎勵佣金金額需估計能否達到不同目標，包括達致合約所訂明的交易量及增長目標。

各期間確認的收益金額為根據上述目標達成情況而賺取的估計收益總額。本集團根據經驗及過往結果，運用估計及假設評估期間賺取的獎勵佣金金額。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獎勵佣金收益分別為2,455,000港元及3,796,000港元，而應收獎勵佣金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則分別為1,388,000港元及3,100,000港元(附註18)。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

於2021年12月31日，已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與未動用稅項虧、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有關的遞延稅資產為43,221,000港元(2020年：22,052,000港元)。估計將予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過程涉及確定適當的稅項撥備、預測未來數個年度的應課稅收入，以及評估本集團基於未來盈利及稅項結構應用稅項優惠的能力。倘實際產生的未來溢利低於預期，可能出現重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撥回，有關撥回將於撥回出現期間於損益內確認。現時的財務模型顯示稅項虧損可於可預見將來動用。管理層相信，任何模型假設的合理變動將不會影響其觀點。然而，任何稅例假設及估計預期以外的變動可能影響日後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收回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估算租賃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的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與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貸評級)。

(d) 即期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加拿大及紐約所得稅。於釐定稅項撥備金額及支付相關稅項時間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一般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難以明確釐定最終稅項。本集團參考現行稅法及慣例根據對可能結果的估計確認稅項。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原先記錄的金額，該等差額將影響釐定期內的所得稅開支及即期稅項撥備。

(e)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歸入公平值層級的第三層，要求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投資對象公司未來營運表現及現金流量以及投資對象公司營運所處經濟及市場狀況等因素後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倘未來表現有別於先前預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將向上或向下修訂。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及估值的相應重大不可觀察參數於附註3.3披露。

(f)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作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要求判斷，尤其是在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時對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及時間的估計以及評估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此等估計受多項因素推動，當中有關的變動可能導致須作出不同程度的撥備。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透過比較預計年期內發生的違約風險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其他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本集團就此會考慮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後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定量及定性的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即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進一步發展。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g) 非金融資產減值評估

當本集團考慮對其非金融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計提減值虧損時,倘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可能減值,則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需予確定。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有關計算要求使用如未來收益及貼現率等估計。賬面值,減值撥備淨額,分別為4,168,000港元、438,000港元及3,248,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累計減值虧損分別為587,000港元(2020年:587,000港元)、309,000港元(2020年:309,000港元)及580,000港元(2020年:580,000港元)。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核以作出策略決定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營運決策人已被確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監察及接收有關本集團於年內經營的四項業務表現的報告。因此,管理層確定四個報告經營分部,分別是(1)機票分銷;(2)旅遊業務流程管理;(3)旅遊產品及服務;及(4)其他業務流程管理。

四個分部的業務活動概述如下:

- 機票分銷:本集團代表航空公司銷售機票,以從航空公司得到差額收入及獎勵佣金。
-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本集團主要為旅遊代理商提供若干行政及管理服務,以取得旅遊業務流程管理費用。
- 旅遊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從不同供應商組合不同旅遊產品為自家經營的旅行團。本集團亦會銷售其他旅遊產品及服務,旅客使用本集團提供的旅遊服務自行規劃旅程。
- 其他業務流程管理:本集團代表一家醫療公司提供若干翻譯及代理服務以換取業務流程管理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經營分部表現根據分部收益及分部經營結果計量評估。未分配行政費、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其他收益淨額、其他收入、融資成本淨額、分佔合營企業虧損淨額及所得稅並不包括在分部業績內。由於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並非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因此並無呈列該等分析。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機票分銷 千港元	旅遊業務 流程管理 千港元	旅遊產品 及服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流程管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外部客戶收益	7,445	26,041	—	22,336	55,822
收入確認的時間安排					
於某個時間點	7,445	26,041	—	—	33,486
隨時間推移	—	—	—	22,336	22,336
	7,445	26,041	—	22,336	55,822
分部業績	575	13,066	—	2,044	15,685
其他收入					787
其他收益淨額					58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9,307)
行政開支					(35,526)
財務成本淨額					(287)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淨額					(1,281)
除所得稅前虧損					(59,871)
所得稅開支					(15,897)
年度虧損					(75,768)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及攤銷	417	1,590	—	1,232	3,239
資本性支出	283	1,079	—	836	2,1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4	817	—	633	1,664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機票分銷 千港元	旅遊業務 流程管理 千港元	旅遊產品 及服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流程管理 千港元	
外部客戶收益	21,380	28,118	2,107	—	51,605
收入確認的時間安排					
於某個時間點	21,380	28,118	747	—	50,245
隨時間推移	—	—	1,360	—	1,360
	21,380	28,118	2,107	—	51,605
分部業績	5,050	11,862	957	—	17,869
其他收入					2,585
其他收益淨額					4,127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0,068)
行政開支					(27,880)
財務成本淨額					(238)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淨額					(511)
除所得稅前虧損					(54,116)
所得稅抵免					6,055
年度虧損					(48,061)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及攤銷	1,021	2,018	559	—	3,598
資本性支出	143	284	78	—	505
使用權資產折舊	618	1,297	513	—	2,4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以下為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外部公司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公司A -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	15,659	12,872
公司B -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	7,287	14,516
公司C - 其他業務流程管理分部(附註)	22,336	—

附註：該客戶於上個財政年度並無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

並無重大分部間收益。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以本集團營運的地區或國家釐定)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加拿大	55,064	44,237
美國	758	7,368
	55,822	51,605

本集團按資產地理位置分析的資產賬面值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加拿大	98,907	69,710
美國	31,036	38,630
香港	25,481	31,120
	155,424	139,460

於2021年12月31日，除遞延所得稅資產約19,169,000港元(2020年：9,818,000港元)及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約9,400,000港元(2020年：10,681,000港元)外，所有重大非流動資產均位於加拿大。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附屬公司(附註)	14,189	20,3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7	1,088
	14,196	21,41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外匯(虧損)／收益	(179)	476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179	2,98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2)	670
政府貸款修改收益	60	—
	58	4,127

附註：主要指就加拿大緊急工資補貼計劃的工資補貼收取的補助。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概無與該等補助有關的未滿足條件或或然情況。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旅行團及機票成本	—	62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51,573	53,688
辦公室、通訊及水電開支	4,031	4,16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53	2,746
短期租賃開支	1,196	360
廣告及推廣	57	269
信用卡費	28	284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500	1,300
— 非核數服務	187	1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2,353	2,081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1,626	2,538
法律及專業費用	5,959	2,534
服務費用	15,173	3,478
其他	3,336	4,722
銷售成本、銷售及行政開支總額	89,072	78,9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薪資、花紅及津貼	48,633	48,874
退休金成本	1,764	1,748
其他僱員福利	1,176	3,066
	51,573	53,688

本集團位於加拿大的僱員乃加拿大政府營運的加拿大退休金計劃成員。本集團須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5.5%(2020年:5.3%)的薪酬成本以資助福利。本集團對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規定的供款。

本集團位於美國的僱員乃美國政府營運的社會保障成員。本集團須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6.2%(2020年:6.2%)的薪酬成本以資助福利。本集團對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規定的供款。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可動用的被沒收供款以抵銷本集團日後的退休福利責任。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一名(2020年:兩名)董事。年內已支付/應付餘下四名(2020年:三名)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福利	4,880	2,633
退休金成本	32	46
	4,912	2,679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應付的酬金屬於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薪酬組別		
零至500,000港元	—	—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4	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四名(2020年：三名)最高薪酬人士並無獲支付／應付任何金額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的誘因。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四名(2020年：三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因失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管理職位而獲支付／應付任何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董事福利與權益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支付／應付的本公司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薪金、其他		酌情花紅	退休金	總計
	袍金	津貼及福利		成本－界定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供款計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高頌妍女士(附註(a)) (主席兼行政總裁)	—	1,131	—	9	1,140
劉學斌先生(附註(b))	—	543	—	9	552
朱碧芳女士(附註(f))	—	902	—	—	902
朱淑芳女士(附註(g))	—	902	—	—	902
非執行董事					
劉杰鋒先生(附註(c))	45	—	—	—	45
朱國俊醫生(附註(h))	137	—	—	—	137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衛斌先生(附註(d))	45	—	—	—	45
孫燕華女士(附註(d))	45	—	—	—	45
關嘉怡女士(附註(d))	45	—	—	—	45
Michael Edward Ricco 博士(附註(e))	83	—	—	—	83
楊伍玉儀女士(附註(e))	83	—	—	—	83
劉錫源先生(附註(e))	132	—	—	—	132
	615	3,478	—	18	4,111

9 董事福利與權益(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薪金、其他		酌情花紅	退休金	總計
	袍金	津貼及福利		成本—界定 供款計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朱碧芳女士(附註(f))(主席)	—	2,118	—	—	2,118
朱淑芳女士(附註(g))(行政總裁)	—	1,615	—	—	1,615
非執行董事					
朱國俊醫生(附註(h))	358	—	—	—	358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Michael Edward Ricco 博士(附註(e))	113	—	—	—	113
楊伍玉儀女士(附註(e))	113	—	—	—	113
劉錫源先生(附註(e))	180	—	—	—	180
	764	3,733	—	—	4,497

附註：

- (a) 高頌妍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 (b) 劉學斌先生於2021年7月19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c) 劉杰鋒先生於2021年7月19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d) 方衛斌先生、孫燕華女士及關嘉怡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e) Michael Edward Ricco 博士、楊伍玉儀女士及劉錫源先生於2021年7月19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f) 朱碧芳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起辭任主席及執行董事。
- (g) 朱淑芳女士於2021年7月19日起辭任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 (h) 朱國俊醫生於2021年7月19日起辭任非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董事福利與權益(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支付任何第三方提供董事服務的代價(2020年：無)。

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訂立其他惠及董事、受該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與該董事有關的實體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安排(2020年：無)。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概無本集團為其一方且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2020年：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並無安排豁免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2020年：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並無獲支付／應付任何金額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的誘因(2020年：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前任董事因作為董事失去職位或因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而喪失任何其他職位而作出已付／應付的賠償金(2020年：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應付其他酬金(2020年：無)。

10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 利息收入	2	76
財務成本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87)	(277)
— 來自政府的貸款的推算利息開支	(102)	(37)
	(289)	(314)
財務成本淨額	(287)	(238)

11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各自的應課稅虧損／(收入)按加拿大企業所得稅26.5%(2020年：26.5%)的稅率撥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拿大離境稅及加拿大視作出售稅已按本集團的視作出售收益及視作資本收益分別以5%及26.5%的稅率撥備(2020年：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各自的應課稅虧損／(收入)按美國聯邦所得稅21%(2020年：21%)的稅率撥備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美國州及城市稅已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稅率14.95%(2020年：14.91%)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加拿大企業所得稅	2,433	1,770
— 加拿大離境稅及加拿大視作出售稅(附註)	(39,732)	—
— 美國聯邦所得稅	—	(137)
— 美國州及城市所得稅	—	(83)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	(83)
遞延所得稅(附註21)	21,404	4,588
所得稅(開支)／抵免	(15,897)	6,055

附註：

於2021年7月19日，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因本公司控制權的變動而有所改變。因此，根據相關稅務規則及規例，就加拿大離境稅及視作處置稅計提的撥備約為39,732,000港元。

本集團有關除所得稅虧損的稅項與採用適用於本集團實體溢利的稅率計算得出的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59,871	54,116
按相關國家溢利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17,326	16,164
毋須課稅的收入	142	472
不可扣稅開支	(99)	(7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	(83)
未確認暫時性差額	—	(391)
未確認稅項虧損	(805)	(2,502)
確認過往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2,786	—
撤減撥回／(撤減)遞延所得稅資產	4,478	(7,530)
適用稅率上升引致之期初遞延稅項結存之影響	9	—
加拿大離境稅及加拿大視作出售稅	(39,732)	—
所得稅(開支)／抵免	(15,897)	6,0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每股虧損

本每股基本虧損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於附註23所述的相關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75,768)	(48,06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1,200,000	1,2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	(6.3)	(4.0)

攤薄每股盈利假設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被轉換成普通股後，根據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有潛力的普通股僅於其轉換成普通股時降低每股盈利或提高每股虧損時具攤薄潛力。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

13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2020年：零)。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俱、固定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裝置及 辦公設備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	7,805	2,741	6,076	—	16,622
添置	1,396	—	637	678	2,711
匯兌差額	79	28	(159)	—	(52)
於2021年12月31日	9,280	2,769	6,554	678	19,281
累計折舊					
於2021年1月1日	4,986	2,293	5,403	—	12,682
年內支出	1,624	256	462	11	2,353
匯兌差額	36	20	22	—	78
於2021年12月31日	6,646	2,569	5,887	11	15,113
賬面淨值	2,634	200	667	667	4,168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俱、固定 裝置及 辦公設備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成本				
於 2020 年 1 月 1 日	7,686	2,528	5,486	15,700
添置	—	166	478	644
匯兌差額	119	47	112	278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7,805	2,741	6,076	16,622
累計折舊				
於 2020 年 1 月 1 日	3,107	1,920	4,726	9,753
年內支出	1,341	262	478	2,081
減值撥備	420	67	100	587
匯兌差額	118	44	99	261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986	2,293	5,403	12,682
賬面淨值	2,819	448	673	3,940

折舊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下列類別：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銷售開支	1,908	1,621
行政開支	445	460
	2,353	2,0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千港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	14,788
匯兌差額	148
於2021年12月31日	14,936
累計攤銷	
於2021年1月1日	12,761
年內支出	1,626
匯兌差額	111
於2021年12月31日	14,498
賬面淨值	43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14,552
添置	10
匯兌差額	226
於2020年12月31日	14,788
累計攤銷	
於2020年1月1日	9,632
年內支出	2,538
減值撥備	309
匯兌差額	282
於2020年12月31日	12,761
賬面淨值	2,027



15 無形資產(續)

攤銷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下列類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銷售開支	1,319	1,977
行政開支	307	561
	1,626	2,538

16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以下主要合營企業：

公司名稱	註冊地及 法人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本集團應佔 權益(%)
Triplabs Limited	香港及有限公司	從事旅遊業及 旅遊科技相關業務	200,000股 普通股	50%

(a) 分佔合營企業淨資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0,681	11,192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淨額	(1,281)	(511)
於年末	9,400	10,681

以下載列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摘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a) 分佔合營企業淨資產(續)

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資產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78	7,060
預付款項	10	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993	14,411
	18,981	21,480
總資產	18,981	21,480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181	118
總負債	181	118
資產淨值	18,800	21,362
集團分佔%	50%	50%
集團分佔資產淨額	9,400	10,681

全面收益表概要

	截至 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299)	(737)
行政開支	(263)	(285)
	(2,562)	(1,022)
所得稅開支	—	—
除稅後虧損	(2,562)	(1,022)



17 金融工具分類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				
貿易應收款項	11,345	—	—	11,34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495	—	—	24,4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749	—	—	48,74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521	—	1,52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	—	3,185	3,185
總計	84,589	1,521	3,185	89,295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				
貿易應收款項	4,183	—	—	4,18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6,091	—	—	46,0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095	—	—	30,09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7,383	—	7,38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	—	3,774	3,774
總計	80,369	7,383	3,774	91,5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金融工具分類(續)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負債 千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1,432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及僱員福利開支應計款項)	54,858
政府貸款	4,160
租賃負債	4,483
總計	74,933
於2020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84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及僱員福利開支應計款項)	15,178
政府貸款	2,666
租賃負債	4,971
總計	22,999

18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應收獎勵佣金	1,923	3,62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35)	(520)
	1,388	3,100
其他業務流程管理收益應收款項	8,058	—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08)	—
	7,850	—
其他貿易應收款項	2,187	1,19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80)	(110)
	2,107	1,083
總計	11,345	4,183

18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其他業務流程管理收益應收款項(2020年：應收航空公司的獎勵佣金)。客戶的付款期限通常為30至90天。

以下是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0至60日	8,067	3,838
超過60日	3,278	345
	11,345	4,183

於2021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1,568,000港元(2020年：345,000港元)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款項主要指應收航空公司醫療業務流程管理收益獎勵佣金，根據過往經驗及客戶還款記錄，該等款項可收回。

根據到期日，該等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未逾期	9,777	3,838
1至90日	1,539	307
91至180日	29	38
180日以上	—	—
	11,345	4,183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於各報告日期的公平值相若，並以以下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加元	10,197	3,518
美元	1,148	665
	11,345	4,183

最高信貸風險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應收款項作為抵押品或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12 月 31 日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租金及其他按金	1,301	1,259
預付開支	1,232	1,087
預付旅行團及機票成本	1,777	2,028
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	112,712	93,666
其他應收款項	470	1,661
	117,492	99,70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89,988)	(50,495)
	27,504	49,20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於各報告日期的公平值相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 12 月 31 日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加元	14,324	22,642
美元	9,981	23,436
其他	190	13
	24,495	46,091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 12 月 31 日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手頭現金	3	5
銀行存款	48,746	30,090
	48,749	30,095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銀行存款和手頭現金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 12 月 31 日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加元	37,059	7,696
美元	2,119	5,667
港元	9,538	16,695
其他	33	37
	48,749	30,095

21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 12 月 31 日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43,221	22,0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6)	(6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遞延所得稅(續)

於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並無計及在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結餘抵銷)的變動總額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稅項虧損		
於1月1日	6,642	17,678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1)	8,491	(11,036)
匯兌差額	2	—
於12月31日	15,135	6,642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其他可扣減暫時性差額		
於1月1日	15,410	—
適用稅率增加(附註11)	9	—
計入損益(附註11)	12,553	15,131
匯兌差額	114	279
於12月31日	28,086	15,410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美國州稅項虧損、美國城市稅項虧損及美國聯邦稅項虧損分別為1,177,000港元、1,176,000港元及855,000港元(2020年：711,000港元、711,000港元及零)，可用以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日後應課稅溢利。美國州稅項虧損322,000港元將於2035年12月31日到期，美國城市稅項虧損321,000港元將於2034年12月31日到期，而其餘的美國州稅項虧損和美國城市稅項虧損855,000港元分別於2041年12月31日到期。美國聯邦稅項虧損並無到期日。該等稅項虧損須經相關稅務機關進一步批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加拿大的資本利得稅項虧損為352,000港元(2020年：349,000港元)並無到期日，於年內，所有自稅項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確認。

對於未動用結轉稅項虧損，惟以根據所有可得的憑證顯示未來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用作扣減未動用稅項虧損為限，予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21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加速稅收折舊		
於1月1日	(638)	(1,138)
計入損益(附註11)	351	493
匯兌差額	(9)	7
於12月31日	(296)	(638)

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附註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i)	1,521	1,50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未上市股本票據	(ii)	3,185	3,774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iii)	—	3,445
投資基金	(iv)	—	2,431
		—	5,876

附註

- (i) 主要指由加拿大政府發行的政府債券。由加拿大政府發行的政府債券的賬面值於2021年12月31日為250,000加元(相等於約1,521,000港元)(2020年: 250,000加元)。該債券年息率為1.8%，到期日為2023年3月21日。政府債券的公平值虧損2,000港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其他收益淨額」確認(2020年: 公平值收益86,000港元)。

該債券由OPC持有為質押，以獲取按旅行社法(魁北克省)所規定的經營許可證。

- (i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未上市股本票據於2019年6月收購。本公司董事將該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相當於股權的1.5%(2020年: 1.9%)，且其持作長期策略收益及並未買賣。未上市股本票據的公平值為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乃按照貼市場方式，參考獨立估值專家發佈的估值報告計量(附註3.3)。未上市股本票據的公平值收益631,000港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2020年: 公平值盈利1,307,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附註(續)

- (iii) 該等投資指為本集團提供機會獲得股息收入及公平值收益的上市股本證券投資。該等投資並無固定的到期日或票面利率。在活躍市場買賣的上市證券的公平值乃按報告期末的市價計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市股本證券並無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公平值虧損(2020年：479,000港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上市股本證券及出售上市股本證券的收益122,000港元已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2020年：2,981,000港元)。
- (iv)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基金，乃一項私人基金，為本集團提供機會獲得股息收入及公平值收益。該等投資並無固定到期日或票面利率。該基金的公平值乃基於本集團有權獲得的基金資產淨值的部分。基金的資產淨值主要由基金持有的上市股份及上市債務工具於報告期末的市價釐定。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其投資基金及出售投資基金的收益57,000港元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2020年：無)。

23 股本及其他儲備

(a)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	90,000,000	9,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2020年1月1日以及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	1,200,000	120

(b) 其他儲備

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其他儲備指於2011年9月1日發行予股東的10,000,000股A類可贖回優先股的面值與贖回值的差額。

本公司為進行重組而於2017年10月9日完成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為普通股後，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54,920,000港元計入其他儲備。

(c)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儲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儲備包括報告期末所持未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累計變動淨額，並根據附註2.26的會計政策進行處理。





24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是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0 至 30 日	4,170	33
31 至 60 日	4,386	5
60 日以上	2,876	146
	11,432	184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於 2020 年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平值相若及均按加元計值。

2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a)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應計員工成本及管理費	1,004	332
應計費用	7,400	2,906
應付航空公司款項(附註)	12,311	2,381
預收一名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客戶的墊款	27,821	4,267
應付銷售稅	662	267
應付旅遊公司款項	1,698	1,223
其他應付款項	5,628	4,401
	56,524	15,777

附註：

應付航空公司的款項包括自客戶收取及只保留作購買旅行服務的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續)

(a)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及僱員福利開支應計款項)的賬面值與其於年末的公平值相若並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加元	48,967	11,335
美元	1,081	1,455
港元	4,810	2,387
	54,858	15,177

(b) 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銷售旅遊產品及服務所產生之合約負債	385	—
機票分銷所產生的合約負債	30	1,359
	415	1,359

本集團自銷售旅遊產品及服務以及機票分銷所收取之特定按金仍為合約負債，直至迄今已完成的工作超過該金額之有關時間為止。

合約負債的變動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之結餘	1,359	3,574
於本年度因確認收益(計入年初合約負債)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1,359)	(3,574)
因預收票據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415	1,359
於12月31日之結餘	415	1,359

26 銀行信貸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擔保函方式獲授銀行信貸為15,378,000港元(2020年：15,225,000港元)，其中5,134,000港元(2020年：7,805,000港元)已動用及由來自加拿大國營企業(由加拿大政府全資擁有的企業)擔保。

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遵守所有銀行契諾。

27 租賃

租賃業務的性質(以承租人的身份)

本集團在其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租賃若干物業。所有物業租賃的定期租金在租賃期內屬固定。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之使用權資產之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租賃作自用的設備及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辦公室設備(按折舊成本列賬)	49	7
辦公室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3,199	3,888
總計	3,248	3,895

使用權資產對賬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辦公室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	16	7,236	7,252
折舊	(7)	(2,739)	(2,746)
減值撥備	(1)	(579)	(580)
匯兌差額	(1)	(30)	(31)
於2020年12月31日及於2021年1月1日	7	3,888	3,895
添置	55	1,296	1,351
折舊	(13)	(2,040)	(2,053)
匯兌差額	—	55	55
於2021年12月31日	49	3,199	3,2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租賃(續)

租賃業務的性質(以承租人的身份)(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對賬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辦公室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	22	7,392	7,414
利息開支	—	277	277
還款	(8)	(2,700)	(2,708)
匯兌差額	(6)	(6)	(12)
於2020年12月31日及於2021年1月1日	8	4,963	4,971
添置	55	1,296	1,351
利息開支	1	186	187
還款	(15)	(2,071)	(2,086)
匯兌差額	—	60	60
於2021年12月31日	49	4,434	4,483

未來租賃付款之到期情況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之 最低租賃付款 千港元	2021年 12月31日之 利息 千港元	2021年 12月31日之 現值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1,480	(24)	1,456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284	(63)	1,221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039	(233)	1,806
	4,803	(320)	4,483



27 租賃(續)

租賃業務的性質(以承租人的身份)(續)

租賃負債(續)

	2020年 12月31日之 最低租賃付款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之 利息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之 現值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1,650	(40)	1,61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752	(52)	7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046	(385)	2,661
	5,448	(477)	4,971

未來租賃付款之現值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1,456	1,610
非流動負債	3,027	3,361
	4,483	4,971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短期租賃開支	1,196	607
短期租賃之未貼現承擔總額	1,196	6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政府貸款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來自政府的長期貸款的到期期限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兩年內償還	683	—
於兩至五年內償還	2,569	1,485
於五年後償還	908	1,181
	4,160	2,666

年內，本集團根據創新推動區域經濟增長計劃自加拿大政府獲得貸款。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以加元計值且不計息(2020年：以加元計值且不計息)。

29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虧損	(59,871)	(54,116)
調整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53	2,081
無形資產攤銷	1,626	2,5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53	2,746
融資成本淨額	287	238
上市股本證券股息收入	(7)	(1,08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179)	(2,98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2	(670)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9,307	50,068
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1,476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淨額	1,281	511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3,148)	803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	(7,429)	10,60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996)	(5,980)
貿易應付款項	11,339	14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0,952	(55,807)
合約負債	(966)	(2,157)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13,752	(52,398)

29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續)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股東出資 26,141,000 港元，直接支付予加拿大稅務局，用於結付本公司加拿大離境稅及視作出售稅債務。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重大的投資或融資非現金交易。

30 融資活動負債對賬

	政府貸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	—	7,414	7,414
非現金變動			
— 確認為其他收益的推算利息	(397)	—	(397)
— 利息開支	37	277	314
— 借貸所得款項	2,894	—	2,894
— 本金償還	—	(2,708)	(2,708)
利息償還	—	(277)	(277)
外幣換算調整	132	265	397
於2020年12月31日	2,666	4,971	7,637
非現金變動：			
— 政府貸款修改的增加	(60)	—	(60)
— 確認為其他收益的推算利息	(113)	—	(113)
— 利息開支	102	187	289
— 新增租賃負債	—	1,351	1,351
借貸所得款項	1,551	—	1,551
本金還款	—	(1,899)	(1,899)
利息還款	—	(187)	(187)
外幣換算調整	14	60	74
於2021年12月31日	4,160	4,483	8,643

31 或然負債

本集團不時在正常業務過程中遇到不同的法律糾紛。該等法律糾紛的最終結果不能釐定。然而，管理層認為從該等法律糾紛導致資源外流的機會不大，故並無確認撥備。

除上述糾紛外，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其他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關連方交易

如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有大影響，則會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關連方可以是個人（主要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及／或其近親）或其他實體，並包括受本集團關連方（可以為個人）重大影響的實體。倘有關各方受共同控制亦會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

管理層認為以下公司為本集團關聯方，於各年結日曾與本集團進行交易或有結餘。

姓名	關係
劉學斌先生	董事
高頌妍女士	董事
劉杰鋒先生	董事
朱碧芳女士	董事
朱淑芳女士	董事
朱國俊醫生	董事

(a) 與主要管理人員的交易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本集團與主要管理層人員曾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償還租賃負債及利息	620	1,250
短期租賃開支	868	—
	1,488	1,250

附註：

- (a) 雙方同意以上交易以固定金額進行或根據成本收取費用。
- (b) 於2021年12月31日與主要管理人員的相應租賃交易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503,000港元及603,000港元，相應租賃協議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終止。其他短期租賃協議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簽署。

32 關連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層酬金

於年內主要管理層提供僱員服務所支付的薪酬或應付款如下：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薪資、花紅及津貼	7,317	5,550
退休金成本	49	47
	7,366	5,597

33 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附註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4	181,200	181,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62	—
使用權資產		1,088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816	6,535
		198,966	187,735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463	17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5,876
對附屬公司的貸款		—	44,00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9,367	18,4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83	14,391
		29,313	82,891
總資產		228,279	270,626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3(a)	120	120
股份溢價	(i)	88,248	88,248
其他儲備	(i)	181,109	181,109
累計虧損	(i)	(59,887)	(46,290)
權益總額		209,590	223,1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50	—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45,051
其他應付款項		4,010	2,388
租賃負債		638	—
應付所得稅項		13,591	—
		18,239	47,439
總負債		18,689	47,439
權益及負債總額		228,279	270,62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於2022年3月31日經董事會批准並代表簽署。

高頌妍女士
執行董事、主席、行政總裁

劉學斌先生
執行董事

33 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	88,248	298,709	(34,794)	352,163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122,616)	(122,616)
轉撥自其他儲備		(117,600)	117,600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117,600)	(5,016)	(122,616)
與擁有人作為擁有人所做交易總額				
— 已付股息	—	—	(6,480)	(6,480)
於2020年12月31日	88,248	181,109	(46,290)	223,067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39,738)	(39,73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39,738)	(39,738)
與擁有人作為擁有人所做交易總額				
— 新股東的出資	—	—	26,141	26,141
於2021年12月31日	88,248	181,109	(59,887)	209,470

附註(i)：指上述本公司儲備變動。

3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未上市股份的投資	540,000	540,000
減：減值虧損	(358,800)	(358,80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淨額	181,200	181,2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對以下主要附屬公司的直接及間接權益，而董事認為此會對本集團資產或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公司名稱	註冊地及法人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詳情	持有的普通股百分比	
					直接	間接
BVTEHU Inc.	加拿大安大略省及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101 股普通股	100%	—
Tour East Holidays (Canada) Inc. (“ Tour East Canada ”)	加拿大安大略省及	有限責任公司	從事航空機票分銷、旅行業務流程管理及提供旅行產品及服務	107 股普通股	—	100%
Tour East Holidays (New York) Inc. (“ Tour East New York ”)	美國紐約及	有限責任公司	從事航空機票分銷、旅行業務流程管理及提供旅行產品及服務	200 股普通股	—	100%

35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影響

加拿大政府已實施多項政策，該等政策或會減輕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對本集團業績及流動資金狀況的部分影響。所有可能獲得的安排之詳情及該等安排仍然可得的期間仍在不斷演變，依然存在不確定性。

本公司董事持續評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對本集團營運所在業務的影響。本集團資產可能於2022年產生額外減值或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具體視乎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持續時間及對經濟活動的持續負面影響而定。然而，無法預測其在2022年餘下時間及之後造成的確切影響。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權益及負債概要如下：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收益	55,822	51,605	112,141	149,181	153,862
銷售成本	(39,235)	(28,024)	(31,792)	(45,493)	(55,714)
毛利	16,587	23,581	80,349	103,688	98,14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59,871)	(54,116)	15,515	15,715	17,897
年度(虧損)/溢利	(75,768)	(48,061)	10,747	11,095	12,365
調整：					
加：					
離境稅及視作出售稅	39,732	—	—	—	—
上市開支	—	—	—	18,068	19,571
減：					
於所得稅開支內確認的遞延所得稅	(8,281)	—	—	—	—
於遞延所得稅確認的可抵扣上市開支	—	—	—	(4,788)	(5,186)
年內經調整(虧損)/溢利(附註)	(44,317)	(48,061)	10,747	24,375	26,750

附註：年度經調整虧損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虧損，(i)加回離境稅及視作出售稅撥備及(ii)減於所得稅開支內確認的有關非資本虧損結轉的遞延所得稅影響。年度經調整溢利指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溢利，不包括(i)上市開支及(ii)於所得稅開支內確認的可抵扣上市開支的遞延所得稅影響。經調整溢利僅供參考並不包括上述影響相關年度溢利或虧損的項目。年度經調整虧損僅供參考。此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並非旨在視為獨立於或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全面閱覽本集團財務資料。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90,243	91,584	201,831	228,426	181,528
非流動資產	65,181	47,876	50,743	40,671	15,831
總資產	155,424	139,460	252,574	269,097	197,359
流動負債	(83,418)	(18,930)	(79,395)	(107,512)	(132,069)
非流動負債	(7,483)	(6,665)	(6,033)	(696)	(593)
總負債	(90,901)	(25,595)	(85,428)	(108,208)	(132,6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4,523	113,865	167,146	160,889	64,697